

重庆大学

硕士学位论文

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个案研究

姓名：潘新新

申请学位级别：硕士

专业：行政管理

指导教师：赵有声

20070420

摘 要

本文是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个案研究，本研究在借鉴与吸收国内外专家学者关于商会组织的研究成果的基础上，通过问卷调查与深度访谈，以改革开放后逐渐兴起的温州市本级商会为对象，研究了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现状，同时将清末民初的温州商会与改革开放后的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情况做一对比，通过对比分析两者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异同点以及存在的问题。

本文在上述分析的基础上提出了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发展对策。首先，要从法律上明确商会的地位、职责、权限；其次，政府要积极创造条件，引导、鼓励和支持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第三，商会和行业协会要加强自身建设。在温州，伴随民营经济的发展而建立起来的商会组织正越来越成为城市公共管理中的一种主体，承担着越来越重要的公共管理责任，政府与商会在城市公共管理中的相互依赖越来越深入。文章最后指出，调动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有利于完善地方政府治理的结构。通过建立包括政府、企业、第三部门合作的治理结构，能够实现城市公共管理的“善治”。

关键词：温州商会，参与，公共管理

ABSTRACT

This paper is a research on the case study on the role of Wenzhou business union in managing city public business. With references to the research achievement about business union by experts home and abroad, this thesis investigates the role of business union of Wenzhou in city public business management by means of questionnaire and deep interview. Meanwhile, by the comparison of the role of business union of Wenzhou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and after the reform and open policy, their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in city public business management are followed, and then points out the present problems.

Based on the above analysis, the author put forwards the development strategies of business union in taking part in city public business management. Firstly, the duties of business union should be clarified legally; secondly, the government should pave the way to guide, encourage and support business union's participation in city public business management; thirdly, the business union and industry organization should strengthen themselves continually. In Wenzhou, along with the development of Non-state-operated economy, business union has become the leading strength in city public business management and has shouldered more important responsibility. The mutual reliability between the government and business union in city public business management has become deeper and deeper. Finally, the thesis emphasizes that the proper role of business union in managing city public business will benefit the local government administration. With the combined governing strength of the government, corporation and the third part power, the good governance of city public business management can come true.

Key words: Wenzhou business union, Participation, Public management

独创性声明

本人声明所提交的学位论文是本人在导师指导下进行的研究工作及取得的研究成果。据我所知，除了文中特别加以标注和致谢的地方外，论文中不包含其他人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研究成果，也不包含为获得重庆大学或其他教育机构的学位或证书而使用过的材料。与我一同工作的同志对本研究所做的任何贡献均已在论文中作了明确的说明并表示谢意。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 签字日期：2007年5月23日

学位论文版权使用授权书

本学位论文作者完全了解重庆大学有关保留、使用学位论文的规定，有权保留并向国家有关部门或机构送交论文的复印件和磁盘，允许论文被查阅和借阅。本人授权重庆大学可以将学位论文的全部或部分内内容编入有关数据库进行检索，可以采用影印、缩印或扫描等复制手段保存、汇编学位论文。

保密（），在____年解密后适用本授权书。

本学位论文属于

不保密（）。

（请只在上述一个括号内打“√”）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



导师签名：



签字日期：

2007年5月23日

签字日期：

2007年5月23日

1 绪 论

1.1 研究背景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民营经济的发展壮大和国家有意识地从私人领域逐步退出,我国公民的自主性和社会领域的自治性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发展空间,各种自治性的社会组织和团体大量涌现。目前,全国大约共有社会团体 14 多万个,其中全国性团体 1700 多个,在我国的政治、经济、科技、教育、文化和外交等各个领域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其中,行业组织的发展尤为迅速,在我国东南沿海民营经济发达地区,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的发展甚至先行体制一步,其中尤以温州民间商会为典型。

在执政党对发展民营经济的政策还不是很明朗的前提下,当内地绝大多数地区的人们对发展市场经济还抱敌视、不理解或举棋不定的态度的时候,温州人就以敢为天下先的精神,摆脱旧体制的束缚,从“前店后厂”式家庭作坊起步,率先创办个体私营企业,逐渐形成了一个以市场为导向、以民营经济为主体发展经济的模式,俗称“温州模式”。温州人凭借地理位置偏僻、旧体制和禁锢性政策的约束力相对薄弱的优势,率先发展个体私营经济,以生产小商品的家庭工业为主体、以专业市场为依托、以千军万马闯市场自产自销的经营方式,在短短的十多年间就创造出了举世瞩目的经济成就,初步完成了资本原始积累的阶段。

然而毋庸讳言的是,温州民营经济的原始积累过程,在相当程度上是利用了社会经济体制转型期的法律法规真空和政策漏洞而实现的。与温州模式形影相随的是,温州企业绝大多数规模过小且分散,市场组织化水平很低,市场主体的行为极其不规范,工商业领域内存在着大范围的“假、冒、伪、劣”产品,例如乐清柳市的劣质低压电器,永嘉县的虚假广告,苍南县生产、销售的假冒商标,鹿城区的劣质皮鞋……温州货一度成了假冒伪劣商品的代名词,在全国范围内发生了一场空前的信用危机。严峻的现实使温州企业家们开始意识到,市场的无序和混乱不仅使那些合法经营的企业陷入困境,到后来很有可能使整个行业的企业陷入危机,甚至有可能摧毁整个温州的民营经济体系,再者势单力薄、没有政府主管部门可以依靠的民营企业,如果不能联合起来,在合作中展开竞争,势将难以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和挑战。“五个摊开的手指与一个握起的拳头”的道理谁都懂。1993 年底,温州市委市政府提出了“质量立市”为主要内容的温州“第二次创业”目标,且制定和颁布了全国第一部有关“质量立市”的地方性行政法规,这就意味着一度被外界称作“无为之治”的温州市政府开始运用强制性资源来全面整顿市场经

济秩序、规范市场主体行为。温州本地民间商会就在政府和企业家都意识到整顿市场经济秩序的背景下如雨后春笋般建立了。

这个以自主性、中介性、服务性和互助性为宗旨的民间组织规模越来越大，影响力也越来越大，这是中国社会现代化进程中的一个标志性的事件——政府与市场之间的第三方力量开始初露端倪。但是，这里必须指出的是，这种商会组织形式早在 100 多年前的晚清时期就已经出现，并且这种组织已经广泛地介入城市的社会保障、环境卫生、公共安全等公共领域，成为城市公共管理的一支重要力量，在城市社会的演进中发挥了突出的作用。那么，时隔 100 年后的今天，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情况又是如何呢？本文将围绕这个问题展开系统论述，试分析当前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状况。

温州是我国市场经济发展最早、民营经济最发达的地区之一。从全国来看，温州商会的发展最为引人注目。吴敬琏先生曾称温州商会是“真正的民间商会”。^①有学者更是认为，在我国，“除了温州有几家像样的行业协会外，大量的行业协会都死而不僵或僵而不死”。^②这种断言尽管有些夸大，却也从一个方面说明了温州商会的独特性、民间性。因此本文以温州商会为例来探讨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这个问题，将具有一定的示范效应。

1.2 研究目的和意义

1.2.1 研究目的

本研究在治理理论、市民社会理论、经济学相关理论的理论框架下，以加强商会在城市中的公共管理职能为目标，通过问卷调查、深入访谈方式获得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第一手资料，通过文献查阅法获得温州近代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历史资料，将两者进行对比研究，试图分析当前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方面存在的不足之处，并探究其原因，进而有针对性地提出若干对策与建议。

1.2.2 研究意义

①学术意义

1) 关于商会组织功能、作用已经有不少学者作过研究，但是这些研究更多地是集中于商会组织自身的组织化、自主治理与民主方面的内容，而将商会和城市的城市公共管理结合起来，侧重研究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在我国国内目前还很少，所以本研究在选题方面具有一定创新意义。

2) 本文通过对温州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现状进行调查研究，丰富和深化我国当前有关民间商会的研究，也可以为学界其他研究者在以后的研究中提供可

^①吴敬琏. 建设民间商会, <http://www.wujinglian.net/articles/articles020529.htm>

^②余晖. 民间行业商会: 合法性困境. 南方周末. 2005 年 3 月 17 日

靠的参考资料。

②实用意义

- 1) 促进温州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本研究试图通过问卷调查法和访谈法来了解当前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状况，并在此基础上分析如何更好地发挥商会组织在城市公共管理的作用，这有助于促进温州地区的经济社会更加良性的发展。
- 2) 为其他地区城市发展提供一定的指导与借鉴。温州是我国市场发育最早、最成熟的地区之一，对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研究将为其他地区城市发展提供很好的借鉴意义。
- 3) 为我国各级政府促进、扶持、规范各种社团组织提供了一个富有启示和借鉴意义的经验。
- 4) 为政府管理部门提供决策参考。通过本研究，为政府管理部门更好地进行公共事务的管理、如何更高效地调动民众参与城市公共管理提供决策参考。
- 5) 有利于商会组织的进一步发展壮大。一个组织要不断地发展壮大，就必须介入地方公共事务的管理。本文通过商会介入城市公共管理的历史回顾和现状研究，提出了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对策和建议，这有利于提高商会组织的影响力和社会认可度，还有利于商会组织的进一步发展壮大。

1.3 相关概念界定和区别

1.3.1 商会与行业协会的概念区分

按照郁建兴的解释，“商会”这一概念往往与“行业协会”不做细致区分，而是依照行文的需要相互替代使用。有时候把商会作为行业协会的一个分支，这种情况下“行业协会”是代表一类行业组织的一般概念，多用于政府及其部门的正式文件中，而“商会”是一个具有地域性或其他特色的特殊概念，是地方或历史上对某些特定行业性组织的一种习惯叫法，如“温州商会”、“近代上海商会”等。有些时候人们把行业协会看作是商会的一种，这种情况下“商会”是一个上位概念，而“行业协会”则与“行业商会”并列成为其下位概念，如温州人习惯把所有的行业组织称为“温州商会”，进而按照主管单位把它们划分为“行业商会”（主管单位为总商会）和“行业协会”（主管单位为党政部门）。为了避免概念的混淆，有人索性用“工商领域的行业组织”等词语来代替这两个概念。^①那么本文是依照行文的需要将商会和行业协会相互替代使用。

1.3.2 温州商会的概念界定

从广义上来讲，温州商会应该包括三种类型的行业组织，一是行业商会，即由民营企业自发组建或由当地工商联牵头组建、以温州市工商联（也称总商会）

^① 郁建兴,黄红华.民间商会与地方治理研究:问题与方法.中共宁波市委党校学报,2005,(6)

为主管部门的行业管理组织；二是行业协会，即由温州地方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组建、以市经贸委为主管部门的行业管理组织；三是由温州籍民营企业家在全国各地建立的“异地温州商会”。我们把上述三种类型的行业组织统称为温州商会，而本文所研究的温州商会仅包括前两种类型的行业组织，即不包括异地温州商会。

1.3.3 城市公共管理的概念界定

现代城市的内部结构和外部环境日趋复杂，因而城市的管理工作也越来越复杂。城市公共管理指的是城市政府为提高城市管理的有效性，整合各种社会力量，广泛运用政治、法律、管理、经济等手段，以此来强化政府的治理能力，提高政府绩效、公共管理水平及公共服务品质，从而达到实现公共利益的目的。公共管理具有以下性质：公共管理承认政府部门治理的正当性；强调政府对社会治理的主要责任；强调政府、企业、公民社会的互动以及在处理社会及经济问题的过程中共同承担的责任；强调多中心参与决策与管理；强调政府绩效的重要性；既重视法律、制度，又关注管理战略、管理办法；以公共利益为目标；公共财产和公共资源是公共管理的对象。城市管理最根本的任务，就是在城市中创造良好的物质环境和文化环境，从而实现城市经济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总体目标，并带动周围区域社会经济的健康发展。

1.4 研究思路与内容

在温州，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作为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地方社会经济领域极其活跃的社会中介组织，其性质和作用已远远超过单纯的经济功能，其影响也早已超越市场领域而深入到了政治和社会领域，且有效地承担了一些政府管不好、管不了、也不该管的公共事务。关于民间商会自主治理方面的研究已经有了不少研究成果，但是很少有研究将民间商会与城市公共管理联系起来作为主题论述。因此，本研究主要通过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历史回顾和现状的研究，分析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之处，最后提出加强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措施和建议。

在本研究中下述几个问题构成了研究的主要内容：第一，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传统回顾；第二，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现状研究；第三，将清末民初和改革开放后建立的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状况作一粗略对比，并分析其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之处；第四，根据这些问题与不足之处，有针对性地提出加强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发展对策。

1.5 研究方法

本文试图在研究方法上尝试以问卷调查法为基础的定量研究、深度访谈法为

基础的定性研究相结合的研究方法。采取这样的方法，主要是基于这样的考虑：第一，关于商会参与当前城市公共管理的现状的资料，需要运用问卷调查法来获得第一手资料；第二，对商会领导人做深度访谈可以详细了解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具体情况以及遇到的一些困难，访谈得到的信息与问卷调查得到的统计资料相互印证，提高研究结论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本文将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历史与现状进行比较，通过参与管理的原因、领域、缺陷以及商会自身的法律地位比较，以此来发现商会在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之处，从而有针对性地提出相关对策与建议。

本文也将采取理论与实证研究相结合的方法，通过问卷调查法与访谈法对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进行实证分析，再结合治理理论、市民社会理论以及经济学相关理论，联系实际对问题进行阐述。

2 文献述评

2.1 国外相关研究综述

商会(或行业协会)是市场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美国著名经济学家和经济史学家道格拉斯·诺思和罗伯特·托马斯在《西方世界成长的经济理论》和《庄园制度的兴衰:一个理论模式》中提到,中世纪职业行会的形成,是强权集团购买在一定区域进行一定贸易的专有权。诺思指出,欧洲在1450年至1650年这两个世纪中有两个显著特征:一是大范围的探险、开发和贸易;二是危机范围和政治—经济单位的结构转换。^①以国家和社会分立为基础的近代市民社会概念也正是在17-19世纪之间才出现的,它成为西欧和美国资产阶级反对专制主义国家和重商主义国家,捍卫个人自由和权利的重要武器。两者之间的联系决非偶然。在此之前,国家是最强有力的资源占有者,而国家权力掌控资源的分配方式。但是市场、市场经济和市场竞争改变了这一局面。经济力量诞生并强大起来,契约和交换成为人们交往和资源分配的普遍方式。这时候,相对独立于国家的社会力量才真正诞生。^②

美国著名经济学家奥尔森(M.Olson)演绎的“集体行动的逻辑”,运用非国家(集权)和非市场(私有化)的方案解决公共事务的可能性。认为人类社会化中的自我组织和自治,是更为有效管理公共事务的制度安排。埃莉诺·奥斯特罗姆认为,有多种可供选择的方法可以解决社会两难处境。政府、市场和自治组织,都是公益物品领域必然存在搭便车的解决之道。科斯则从产权交易理论角度分析认为非政府途径解决办法。如果交易成本为零或可以忽略不记,在产权明晰的情况下,市场存在可以把外部效应内在化,使资源得到最优配置。^③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西方经济大萧条,市场缺陷理论应运而生。认为市场的不完全竞争是造成市场缺陷的关键,强调政府需对准公共行业进行管制和反垄断,以弥补市场缺陷。产生了内在性的非市场缺陷和产生了外部性的市场缺陷可能是在不合法和无法容忍之间选择。^④商会、行业协会这类介于市场和政府之间的以其独特的方式弥补非市场缺陷和政府失败。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期由英、美等国家发起席卷全球的政府改革运动,核心问题是重新确定政府的职能,将政府不该做或做不好、做不了的事物交给社会,私人物品交给市场,准公共物品或准私人物品却由非政府非企业的“第三部门”承

^①[美]道格拉斯·诺思、罗伯特·托马斯.西方世界的兴起.华夏出版社,1999:117-128

^②邓正来.国家与市民社会——一种社会理论的研究路径.中央编译出版社,2002:13-15

^③[美]罗纳德·科斯.财产权利与制度变迁——产权学派与新制度学派译文集.上海三联书店,1991

^④秦诗立.商会的性质:一个市场缺陷和非市场缺陷视角的研究.浙江社会科学,2001:20

接。20 世纪后期世界范围的“全球社团革命”再次凸现其价值。美国学者萨拉蒙曾归纳出“第三部门”五个基本属性:组织化、民间化、非营利性、自治性、自愿者。这被看作是“第三部门”属性的权威性概括^①。

英国学者戈登·怀特 (Gordon White) 从市民社会理论的视角考察了浙江萧山的民间社团, 指出: 随着改革开放带来的社会经济领域的变化, 在政治国家与经济行动者之间, 一种非官方的、非正式的民间经济组织正在出现, 它们与国家体制的界限日益明显, 活动空间日益扩大。但是怀特“这些社团和组织的出现是基层向公民社会过度的标志”这个断言,^②对于当时浙江各地社团发展的实际情况来看, 显然过于乐观了。

澳大利亚塔斯马尼亚大学何包钢教授撰写的《中国市民社会的民主意蕴》^③

(1997) 对社团组织与民主的关系所作的探讨比怀特的研究更为客观, 也更富有启示意义。何包钢对 1997 年以前中国内地社会组织的发展状况的考察, 以及他对当时中国的社团与民主关系的评价, 总的来说是切合当时中国社会经济发展实际的。他认为, 尽管内地改革开放以来各种各样的社会组织快速发展, 并对中国政治和社会秩序造成了严重冲击, 但是, 基于中国现行的政治结构, 中国的准市民社会在推进民主方面作用有限, 在许多方面甚至还对中国的民主化起到了消极作用。此外, 内地一些商业性组织的运作也往往是非民主的, 由于此类组织与政府机构重叠, 它们更多地表现出敌视民主的倾向。

德国学者托马斯·海贝勒的《作为战略群体的企业家——中国民营企业家的社会与政治功能研究》(吴志成等译,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3 年版) 一书, 根据作者 1996-1997 年间对浙江、河南和甘肃等省的实地考察, 研究了中国民营企业家阶层的发展, 探讨了企业家促进社会政治变化的方式、包括民营企业家的战略和社会资本、企业家与地方政府的关系、对道德态度和人生目标的评价、政治参与和政治观点、群体构成和群体行为、群体的目标及其实现等。作者指出, 在中国, 虽然企业家还未形成一个阶级, 但是他们已经成为一个战略群体, 他们在政治发展和变革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并将自己设计为具有政治评判力的组织化压力集团, 而且在地方层次上有能力实现自己的愿望。

美国乔治华盛顿大学的布鲁斯·迪克逊教授 (Bruce J. Dickson) 于 2003 年出版的《中国的红色资本家: 党、私营企业家和政治变革前景》^④ 一书, 通过对中国大约 600 名私营企业家和 200 名地方官员进行的调查和研究, 得出结论说, 在中国的独

^①[美]伯罗·e·纳特/罗伯特·w·巴可夫. 公共和第三部门组织的战略管理.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1:72

^②Gordon White, Prospects for civil society in China: a case study of Xiaoshan City. Australian of Chinese affairs, NO.1, 1993.

^③Baogang He, The Democratic of Civil Society in China, London, 1997

^④Bruce J. Dickson, Red Capitalists in China: The Part, Private Entrepreneurs, and Prospects for Political Change, 2003, New York

特情况下,中国的私营企业家和商业性协会将来或许能够建成真正意义上的民间社团的雏形,毕竟大多数私营企业家认同商业协会,认为协会能够维护自己的利益,但目前他们不会尝试利用自己的力量去影响当局,而会选择更加深入地融入到现行的体制中去。

2.2 国内研究现状综述

国内有关商会或行业协会的相关文献还是比较多的,不同学者从不同的学科角度将商会或行业组织置于不同的理论框架下展开研究,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几个研究视角。

2.2.1 从行业组织基本功能概况的视角

对行业组织基本作用功能的介绍,主要以主管行业组织的政府官员的成果为代表。《中国行业协会:改革与探索》一书介绍了自1997年国家经贸委把上海、广东、厦门和温州等4个城市的部门经济类行业协会作为试点以来,这4个城市行业协会的发展和基本活动状况。^①关于行业组织基本作用功能的论著还有陈究、徐中振主编的《体制转型和行业协会:上海培育和发展行业协会研究报告》(上海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戎文佐的《从部门管理转向行业管理》(经济科学出版社1996年版)。

2.2.2 从经济学的视角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的余辉运用交易费用理论和西方对协会的相关研究,将行业组织作为经济治理机制,并与市场、企业、国家、非正式网络或门阀的功能比较,阐述了行业组织在功能和效率上的独特优势,认为行业组织能降低交易成本,提高资源配置效率。^②余辉拿温州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作为个案研究的对象,他的相关论著,也是迄今为止从经济学理论的角度来探讨行业协会的最有深度的研究成果之一。

2.2.3 从法律的视角

鲁篱的《行业协会经济自治权研究》(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则从经济法的视角,针对行业协会的经济自治权,对行业协会的合法性与合理性,行业协会自治的理论基础,自治权的内容,自治权与国家司法权、行政权之间的关系以及自治权实现的若干条件和限度等问题进行了系统的研究。黎军的《行业组织的行政法问题研究》,则从行政法的视角系统地考察了行业组织的诸多问题,通过对行业组织与政府、行业组织与社会成员之间各种法律关系的研究,分析了行业组织与公民之间所起的中介作用,指出行业组织既能代表或协助政府实现对社会的管理

^①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产业政策司.中国行业协会:改革与探索.中国商业出版社,1999

^②余晖.民间商会与行业协会及其在中国转型期的发展.中评网 www.china-review.com

以维持公共秩序，又作为社会成员的利益代表对政府形成一定的监督制约力量。

2.2.4 从公民社会的发育和发展的视角

作为一个冷落已久的经典学术论题，市民社会理论在近二十年间得到广泛的复兴和拓深，很快成为主流派知识话语体系的组成部分，形成了一股可以称之为全球性的“市民社会思潮”。20世纪90年代初期，邓正来、景跃进等一批学者，开始积极引进、介绍和研究西方的市民社会理论，有关国家与社会、市民社会理论的研究，一度成为国内学术界的热门话题。但是从市民社会理论的角度对民间组织和社团进行实证研究，要数王颖、折晓叶、孙炳耀这几个人了，这三个人合著的《社会中间层——改革与中国的社团组织》（中国发展出版社1993年版），以浙江萧山为个案，通过对当地改革开放后建立的社团的功能和社团之官民属性的考察，探讨了我国社团的结构和变迁，指出中国的社团绝大部分都是以官民结合的形式存在的，市场经济发达的地方纯民间的社团所占比例较大，而经济落后的地区则以官办的社团比例较大。

第三部门的研究有徐永光主编的《第三部门研究丛书》（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王绍光的《多元与统一》对第三部门进行了国际比较研究。王诗宗的《第三部门的发展与公民社会的前景——以温州商会为例》，主要论述了我国经济领域的市场化导致越来越多的权利要素流入社会，如温州商会这样的第三部门有效地匡正了市场失灵等现象，也成为地方政府的必要助手。王诗宗对温州商会的考察表明，我国第三部门的实际状况更接近合作主义框架，而合作主义也是第三部门未来最为可能的发展路径，在合作中，公民社会发展才成为可能。清华大学NGO中心的王名等一批学者，开展了改革开放以来中国NGO基本情况的调查研究，编辑出版了《中国NGO理论探索》、《中国社团改革——从政府选择到社会选择》等著作，在探讨社团改革的政策选择方向和组织变革机制，建立有中国特色的NGO理论体系方面进行了探索。从利益集团理论角度对社团和行业协会进行研究的代表人物是北京大学的李景鹏教授，他指出行业性社团具有利益表达的需求，这是由市场经济本身的竞争性所决定的。中国的行业性团体具有利益表达的动力和部分条件，但是目前的政治结构不能给行业性社团的利益表达提供足够畅通的渠道。因此，今后行业性社团的进一步发展需要政治结构的相应调整。

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公共管理系教授郁建兴等学者2004年出版的《在政府与企业之间——以温州商会为研究对象》，从政府治理转型的背景切入，他认为：国际组织、跨国公司、第三部门和其他社会组织以及社会活动的出现和成长改变了以往公共管理主体单一化（政府为唯一的管理主体）的状况，以往的市场——政府的两极关系被日益改写为市民社会与市场、政府的“三足鼎立”关系。作为市民社会重要结构性要素的行业（协）商会，正日益成为治理体系中的重要主体。浙江

大学政治学与行政管理系教授陈剩勇对温州民间商会的思考始于 2000 年间,他带领课题组从政治学的纬度思考问题,观察和研究行业组织,特别是民间商会、行业协会在温州各地大量涌现和蓬勃发展的现象。经过三四年的实地调查、追踪观察和理论思考,发表了一批代表性的论著,如《另一领域的民主——浙江温州民间商会的政治学视角》(陈剩勇:《学术界》2003 年第 6 期)、《温州民间商会:一个制度分析学的视角》(陈剩勇、马斌:《浙江大学学报》2003 年第 3 期)、《民间商会与私营企业主阶层的政治参与》(陈剩勇、魏仲庆:《浙江社会科学》2003 年第 5 期)等。这些论著以作者对温州民间商会进行的广泛的社会调查为基础,把研究对象置于当代中国社会转型和国家与社会关系演进的背景中,尝试用理论分析和实证研究相结合的研究方法,解读温州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兴起的政治学和社会学意涵。2004 年底陈剩勇、汪锦军、马斌等人又推出了一本著作:《组织化、自主治理与民主——浙江温州民间商会研究》,运用组织社会学、新政治经济学的制度理论和民主理论,分别从组织、自主治理和民主等三个不同的角度,通过对温州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的生发机制、组织模式及运行机制的考察,揭示在现行宏观制度背景下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的自主治理及其自治性问题,政府与民间商会的关系,自主治理的制度基础与政府的作用问题;通过对民间商会与地方民主的关系,民营企业企业家阶层政治参与实践的探讨,着重分析民间商会作为一种新的利益表达机制的制度绩效,以及这一民主形式的价值及其发展的困境,进而对在民主宪政的构架之下如何规范和发展民间商会、行业协会及其他各种社会组织 and 团体,如何建构和形成国家和社会关系的新型模式,从而促成政府、公民和社会之间的良性互动、推进公民社会和地方民主的发展等等,提出了比较成熟、且有价值的思考。

从上述国内外研究现状看到,关于当代商会的研究从理论角度看主要有:从交易费用的理论角度进行考察,讨论商会在降低交易成本,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方面的作用;运用市民社会的理论资源,讨论商会对市民社会的形成和发展具有的意义;从政治层面考察,讨论目前的政治结构与商会的利益表达的渠道和效果;从自主治理机制的理论出发进行考察,对商会的自治性及其与政府之间的多元关系进行讨论;从合法性角度出发,考察商会的市场、社会、行政、法律与政治层面的基础等等。目前对民间商会的研究多重于对其本身的研究,而针对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研究比较少,本研究就是在前人对商会研究的基础上,来分析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问题。

3 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传统回顾

由于社会历史条件的不同影响，虽然晚清、民国时期的温州商会与建国以后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再度崛起的温州商会之间，并没有多少的继承关系，但是笔者在此还是要将这一时期的商会作为温州商会传统回顾的对象，这主要是为了更好地揭示温州自古以来工商界的经商意识和结社传统，这种传统对今天温州商会的发展有着持续而深远的影响。

3.1 初始创立阶段（1901-1926年）

温州是我国东南沿海的港口城市，与宁波、台州、处州（现为丽水）及闽东北经济关系密切。温州人有着长期从事手工业的传统，形成了“习于机巧”的特性。温州在汉代就已经是“东瓯名镇”。温州人有长期从事手工业技艺的传统，这一点还可从有关温州风俗的大量记载中引证。在宋代这些记载还比较分散，在明清以来的县志、府志中，类似记载就俯拾皆是。比较典型的说法是温州人“习于机巧”、“民以力胜”。^①明清以来温州人“八仙过海”，各显其能，石刻、竹编、弹花、裁缝、理发、厨师等百工手艺人 and 挑担卖糖、买小百货的生意郎遍布各地，挣钱回乡，养家立业。到了清朝，温州的商业和手工业呈现出一片繁荣的迹象。但是，当时政局混乱，1876年（也就是清光绪2年），一个动荡的时代，洋货对中国内地市场虎视眈眈。根据《中英烟台条约》，温州辟为对外通商口岸，大量国外商品开始涌入温州市场，这对于刚刚起步不久的温州小商品经济无疑是沉重的打击。当时一些企业为了自保，自发地组建了行会，称为同业公会，这种同业公会就是现在温州总商会的雏形。1901年，对于一团遭的国内形势，处于不被关注的温州民间经济还是取得了一些可喜的成绩。戊戌变法以后，根据商部奏定的商会章程，为了“保卫商业，开通商情”，温州府商会正式成立。发起时仅有酱园业、银钱业、布业、典当业、药业、木业等六个行业，后又陆续加入瓯绸、山货、南货、鱼行、广货等业。

从成立到民国初年间，温州府商会兴办了很多活动，在当时的整个社会生活中占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在城市公共管理的诸多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实际上它已经成为当时温州城市近代化过程中所不可缺少的一支重要辅助力量。清末民初的温州商会在城市公共管理中的作用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① 维持城市公共秩序。没有一个良好的公共秩序与社会环境，商业活动就不能照常进行，因此温州府商会作为一个商人团体，尤其重视公共秩序的维护。1926年（民国15年），

^① 乾隆《温州府志》卷十四《风俗》引《瓯江逸志》；嘉靖《瑞安志》作“民勤于力以胜”

孙传芳所属的周荫人部队兵败入浙，需经过温州，当时人心惶惶，商会就各方联络，奔走呼吁，筹集款项，办好过境溃军的供应和宿营，妥善迎送，终于使地方获得安谧^①。②慈善救助。1911年(宣统三年)，温州水旱交加，民食窘乏，几有朝不保夕之势。财主殷户米铺乘机抬高粮价，遂酿成抢米风潮。当局主张“严惩暴民、格杀勿论”，而当时商会总理余朝绅闻讯，挺身而出，与之力争，提出三条建议：从速筹款向外地购运粮食；在城隍庙施粥赈济饥民；开仓平粜，劝令各米铺殷户将米谷平价出粜^②。由于商会出面调解，及时实施了这三条措施，这才使抢米风潮得以平息，把当时的人们从灾荒中解救出来。随着中外民族矛盾和国内阶级矛盾日益激化，战火连绵，灾害频繁，加上早期工业化和城市化的推进使传统社会经济结构逐渐瓦解，大批乡村贫民涌入城市，进一步加剧了城市就业的难度，失业贫困者与日俱增，温州地区也不例外。城市中脆弱的社会保障体系运作失灵，作为会馆、公所等传统社会组织的继承者，温州商会等民间商人团体在财力所及的情况下不同程度地参与以慈善救济为中心的城市社会保障活动，创立善济善堂，有效充当了城市社会保障活动的组织和管理者。③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商会成立后，积极倡导振兴温州商业，首先自办交通、银行、电灯、电话。光绪三十年(1904年)“东瓯通利公司”创办永、瑞、丰，三邑商界集资购备人力车100辆试行于郡城，开风气之先。^③这说明当时的温州府商会是一个高度自治，具有极大自主性的组织，对政府没有太大的依赖性，成立后就自主承担起这些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责任。商会自办交通、电话、电灯和银行等基础设施，既有利于商人团体自身的发展，又服务于社会。④公共卫生管理。1919年秋，当时的温州府商会创立普安施医院药局，筹建瓯海医院，于是温州城区出现了第一所中国人自办的西医院，瓯海医院就是现今温州医学院附属一院的前身。

温州府商会当初成立的目的是“保卫商业，开通商情”，但是成立之后，商会开展的活动不再仅仅局限于维护工商业者的利益，而是积极参与城市公共管理，承担起诸多领域的社会责任。

3.2 整顿与缓慢发展阶段(1927-1948年)

1927年以后到全国解放这一时期，商会被赋予调查、指导、推动工商经济发展和协调各方关系的职能。当时国民政府财政部实行“裁厘加税”，与各地商会一起，赞成裁撤清末以来扰民困商数十年之久的奇税“厘金”，反对增收不合理的其他税赋，取得了成效。在抗日战争期间，时局经常动荡，经济起伏不定，商会坚持抗日救国爱国立场，积极参加各种抗敌后援组织和活动。抗战期间，温州一度成为

^①郁建兴. 在政府与企业之间——以温州商会为研究对象: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4: 55

^②温州城市网站. http://wenzhou.0577.com/s_star/2006-2/17/1316596429.shtml. 2005-1-19

^③温州商会始于清末(小资料). 人民网-华东新闻, 2003-12-17

我国抗战后方连接上海租界孤岛与沦陷区通航的唯一口岸。商会和设在上海租界的上海市商会保持积极联系，在沟通商务商情上发挥了突出作用。但由于国民党永嘉县党部的整顿和多方约束、限制，温州商会丧失了原有的独立性和自主权，沦为国民政府的附庸，其为会员服务的职能无从发挥，尤其是在解放战争期间，商会除了应付国民党驻军和政府派捐派款外，实际上已无事可为，因此这个阶段，温州商会为会员服务的功能基本没有得到发挥，当然也很少涉足城市的城市公共管理领域。

3.3 改造与萎缩阶段（1949-1977年）

1949年，工商界作为一支重要的政治力量参加了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和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1951年10月，周恩来总理提出成立工商业联合会。经过四年多的筹备工作，温州市工商业联合会于1955年1月正式成立。但是从1949年到“文化大革命”，在政治方面我国自上而下地确立了高度统一和高度集权的政治体制，在这种政治体制之下，国家与社会之间高度一体化，整个民间社会失去了存在和发展的空间，具有独立性、自主性的民间社团自然也无法得到发展。在经济方面通过推行一系列措施，建立了一元化的计划经济管理体制。自从对农村实行集体化和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之后，各种经济成分都被归于全民和集体所有制当中，各级政府也在经济上承担了组织生产、流通和分配的全部具体职责，在这种经济体制下，过去众多的民间经济社团也就不再有存在与发展的必要。所以这个时期的温州商会只是在政府需要的时候承担政治宣传和政治参与的责任，无法发挥商会应有的行业管理和协调等各项工商职能，直至最后趋于消亡。

考察温州商会这三个阶段的历史，我们很明显可以观察：清末时期的温州商会成立之初是为了应付国外市场对本地小商品经济的毁灭性的打击，然而实际上商会在维护行业利益的同时介入了城市公共管理的领域，诸如在维护城市公共秩序、维护社会治安、救助城市中的弱势群体、发展商业教育、兴办各种公益事业和福利设施等方面，商会都发挥了巨大的作用；而到了民国时期，由于政权的相对稳定和市政管理体制的建立，城市公共管理的空间更多地为官办市政机关所占据，商会丧失了原有的独立性，因此其作用大大下降，商会的的所有活动都是围绕着国民政府；建国后改革开放前，由于国家高度集权的政治体制和一元化的计划经济体制的建立，更使商会这个具有民间性质的组织缺乏存在的必要，因此这个阶段的温州商会处于相对沉寂阶段。

改革开放后，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引起了政府与市场关系以及国家与社会关系的大调整，商会这种行业组织重新在温州地区崛起，那么它又能在城市公共管理

领域发挥哪些积极作用呢？下面就是本文对改革开放后逐渐兴起的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现状研究。

4 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现状研究

4.1 改革开放后的温州商会发展历程

1978年我国进入改革开放新时期，国家与社会高度一体化的结构开始被打破。随着经济体制的改革，国家行政权力从经济领域逐步退出，政府行政职能也有了許多转变，蕴含在中国社会各个层面的巨大能量和多样化的需求得到释放，这些都为社会走向自我组织、民主管理的多元治理模式奠定了基础。

温州作为我国市场经济发育最早和最成熟的地区之一，商会组织开始复苏并得到重新发展。在1979年恢复活动后，温州市工商联马上进行会员登记，老会员重新登记有315人。1980年开始恢复正常工作，吸收新的企业作为会员。1987年工商联取得“具有统战性质的民间商会”的定位。1988年12月全国工商联第六届会员代表大会修改了章程。章程规定工商联是中国工商业界组织的人民团体和民办的对内对外商会，章程还规定国营企业可以加入工商联成为企业会员，新会员对象包括国有企业、集体企业、乡镇企业、私营企业、三资企业等企业会员，以及个体劳协、行业协会、同业公会等团体会员以及个人会员。这样工商联新的会员结构覆盖了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的所有成分，打破了历史上形成的所有制界限。这为工商联新时期的队伍建设和组织壮大注入了新活力。1988年温州市工商联开始重新组建同业公会，先后帮助企业组建了三资、百货、食品三个同业公会。1989年1月组建了“温州市民营企业公会”，并明确规定这些同业公会是各类企业自愿组成的民间自治经济团体，接受工商联和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1990年温州市工商联增挂总商会牌子，成为我国地方工商联较早打出总商会牌子的城市。实行“两块牌子，一套班子”的运作模式，进一步发挥了工商联作为民间商会的民间性、经济性特性，加强了对外经济交往和合作方面的作用。

1992年，邓小平巡视南方，发表谈话倡导市场经济。同年10月，中共十四大正式确立了在中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敢为天下先的温州人及时抓住了这一难得机遇，民营经济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发展，相应地，温州商会也如雨后春笋般不断涌现。截止2004年底，温州市本级已建立了各类民间商会和经济性行业协会110家，其中，以市经贸委为主管单位的有33家，由市工商联负责业务主管的有22家，其他政府部门主管的有55家。^①加上所属各县、市、区级的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全市共有各类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327家，拥有会员企业44600多家，其中绝大多数都是具有一定规模和档次的民营企业，基本上覆盖了温州地区所有的工商行业。而且，加入WTO以后，随着我国经济与国际市场的密切联系，

^① 数据来源：温州市工商联（总商会）

温州商会也开始与国际接轨。

4.2 调查设计

4.2.1 调查对象

本文以改革开放后兴起的温州市本级商会为研究对象，包括经贸委管辖的行业协会、工商联下辖的行业商会以及其他政府部门或授权组织管辖的行业协会。本研究共发放了 75 份问卷，回收问卷 69 份，其中有效问卷 60 份，其中以市经贸委为主管单位的有 25 家，以市工商联为主管单位的有 22 家，以其他政府部门或授权组织为主管单位的有 13 家。（目前温州行业协（商）会与政府间的组织关系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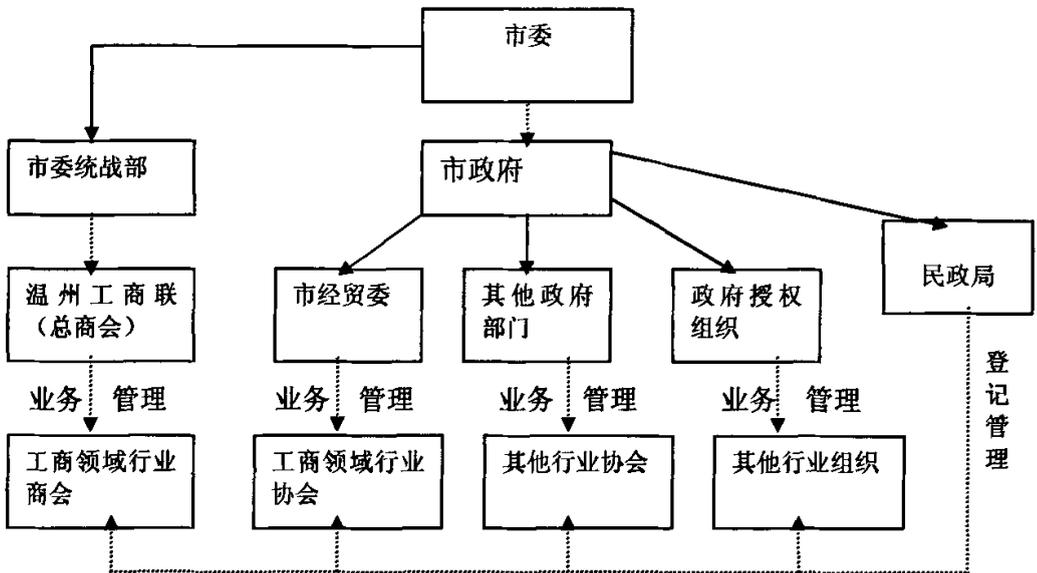


图 4.1 目前温州行业协（商）会与政府间的组织关系图^①

Fig4.1 The present organization relationship graph between WenZhou business union and the government

4.2.2 数据统计方法

本研究所数据运用 Excel 进行统计。

4.2.3 样本结构

共计发放问卷 75 份，回收 69 份，其中有效问卷 60 份，有效样本的整体结构

^①陈利勇. 组织化、自主治理与民主——浙江温州民间商会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4 年 12 月: 196

如表 4.1 所示。

表 4.1 有效样本的总体结构

Tab4.1 The effective samples structure

主管单位	经贸委(家)	工商联(家)	其他政府部门
数量	25	22	13
百分比	41.67%	36.67%	21.66%

4.3 调查分析

按照便于研究及说明问题的原则,分析过程中将问卷调查数据与访谈结果相结合,调查分析可能打乱了调查问卷及访谈中问题的先后顺序。具体访谈结果分析与问卷调查数据分析如下:

4.3.1 商会参与城市紧急救助分析

严格意义上讲,救灾属于慈善公益事业的一个领域,由于慈善事业和公益事业是两个相互交叉的概念,不能用“慈善”和“公益”的标准来准确区分温州商会所参与的各种救助活动,所以这里用“紧急”与“日常”标准把温州商会参与的救助活动分为“紧急救助”和“日常救助”两种。所谓紧急救助是指在我国发生的水旱灾害、气象灾害、地质灾害、海洋灾害等自然灾害及其他突发公共事件的情况下对灾害地区的群众的生命和财产损失进行救助,希望达到减少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损失,维护灾区社会稳定的目的。

在调查之前,我们预测商会参与城市灾害救助的积极性很高,调查结果与预测大致相似。91.6%商会领导表示其所在的商会曾参与救灾事业,仅仅有 8.4%的商会领导选择“未参与”,从调查数据来看,商会参与救灾的热情尤为高涨。比如 2005 年的 7 月和 8 月,台风“海棠”、“麦莎”肆虐,给温州部分地区带来较大的损失,在温州市皮革化工商会的号召带动下,森马集团董事长邱光和立即指示公司组织赈灾专车,将 500 套价值 8 万元的巴拉巴拉童装送到受灾户手上;2006 年 8 月 10 日下午 5 点 25 分,建国以来最大的超强台风“桑美”在温州苍南县马站一带登陆,留下了成片的残垣断壁,海上养殖业和山林种植业摧毁殆尽,灾区一时无粮、无电、无路、无房,陷入高度困境中!正当超强台风“桑美”给我市造成巨大损失时,市工商联立即向会员企业发出了《关于向灾区献爱心、帮助灾区群众重建家园的通知》,各会员企业积极响应。仅 3 天时间,工商联即发动企业筹集首批 76.25 万元爱心款送往灾区。据不完全统计,全市工商联系统为苍南灾区累计捐赠爱心款和救灾物资达 1800 万元。

商会参与灾害救助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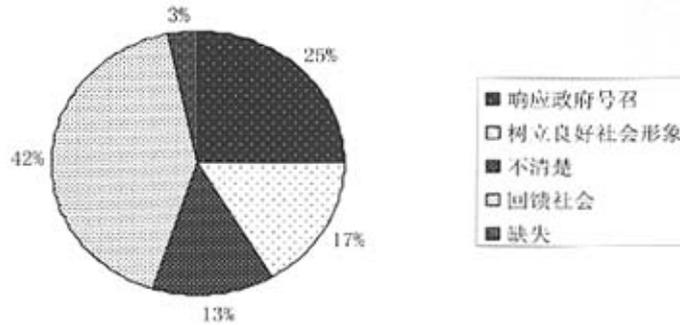


图 4.2 商会参与灾害救助的原因

Fig4.2 The reason for business union joining in disaster rescue

当问及“商会参与救灾是出于什么原因时”（见图 4.2），25%商会选择“响应政府号召”，16.7%商会选择“树立良好社会形象”，13.3%商会选择“不清楚”，41.7%商会选择“回馈社会”，另有 3.3%缺失。41.7%商会将回馈社会作为参与城市灾害救助的原因，说明温州商人们具有乐善好施、扶贫济困的高尚品德，强烈意识到他们的财富从社会中来，也应该通过各种方式回馈社会。

温州市灯具商会秘书长 xxx 谈到：“温州商人绝大多数是从农村走出来的，他们有着一颗善良的心灵，‘多积德总是好的’成为温商们普遍的想法，救灾紧急援助更是我们商人义不容辞的善举。”

温州市鞋革工业协会会长谈到：“我们协会将一如既往地支持救灾，为灾区人民重建家园贡献自己的力量。”

工商联经济处 xxx 谈到：“每逢台风等自然灾害发生，援助灾区似乎是温州商会的条件反射，献爱心已经成为不少商会的惯常活动了，因此更多的是商会自发组织行为，当然政府也会正式发文号召全市人民拿出自己的爱心为灾区人民慷慨解囊。”

当然也有 25%商会选择“响应政府号召”，说明这部分商会参与救灾不是一种由内及外的自觉行为，而是为了获得政府的认可所作出的反应，用郁建兴的话来讲，就是为了获得政治合法性。政治合法性是转型期中国对社会团体的独特要求，它源自于统治系统对自身的合法性考虑，作用是保障社会团体对统治系统的“忠诚”。它涉及的是社团内在的方面，如社团的宗旨、社团活动的目的和意义，它表明某一社团或社团活动符合某种政治规范，即“政治上正确”，因而被判定为是可以

接受的。^①同时,我们也应看到竟然有 13.3%商会选择“不清楚”,即参与城市灾害救助的原因不明确,行为带有一定的盲目性,那么这部分商会的领导人需要加强培训,逐渐让他们认识到商会的赈灾行为并非人云亦云的随意行为,从而增强商会参与赈灾的稳定性和自觉性。

综上所述调查发现,大多数商会投身于城市灾害救助的自觉性、积极性非常高,我们认为当前温州商会的积极赈灾行为沿袭了晚清时期温州商人团体济世的优良传统。从 1978 年到 1994 年间,温州国内生产总值(GDP)从 13.32 亿元增长到 296.78 亿元,翻了四番半,平均年增长 15.4%(按可比价格计算),总产值从 11.12 亿元增至 527.34 亿元,翻了五倍多,平均年增长 25.7%。^②在这十几年的时间里,温州民营经济的主体也从改革开放之初农村家庭作坊式的业主制企业、“戴红帽”挂户经营的合伙企业发展到股份合作制、股份制企业,并进而发展出一批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改革开放后的温州是民营经济最活跃的地区之一,是改革开放的最大受益者,靠党的政策,民营经济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取得了长足进步。森马集团董事长邱光和常说,“企业家群体是个特殊的群体,需要创新,也需要守法;需要宽容,也需要济世。企业家的内涵就是有社会责任感。”出于这种强烈的社会责任感,企业家们“致富思源”,在财力所及的情况下为灾区人民献爱心。温州地处我国东南沿海,是台风多发地带。每年七八月的台风都将给温州市造成巨大损失,特别是苍南地区是台风的重灾区。单靠政府财政力量来弥补台风导致的巨大损失,这无疑给政府财政构成巨大的压力。作为企业组织的再组织,商会代表的会员企业数量众多,覆盖面比较广泛,商会能动员的力量较大,因此商会介入城市灾害救助领域也就意味着在更广泛的领域和更高的层面上进行资源动员和资源配置,有效弥补了政府在公共物品供给方面的不足之处,同时也可以提高商会组织的社会影响力和资源动员能力。

4.3.2 商会参与城市日常救助分析

本文所涉及的日常救助就是指除城市紧急救助之外的各种救助扶持类活动,例如温州商会资助贫困学生、安置下岗工人、资助儿童福利院和敬老院、为弱势群体提供医疗健康援助等等。

目前我国的公共物品和准公共物品供给不足,社会保障体系尚未健全,社会保障水平和覆盖面都很低,政府应急机制滞后。诸如贫困地区孩子教育、贫困人口救济、贫困人口医疗救助等慈善公益事业,政府单枪匹马,单靠自己的力量很难应付。政府的能力和作用也是有限的,政府在配置社会资源时无法达到最优化,

^①郁建兴.在政府与企业之间——以温州商会为研究对象:浙江人民出版社,2004:196

^②温州市志编纂委员会.温州市志(中册).中华书局,1998:1032

不能总是促进和保障公民的政治利益和经济利益，政府存在着失灵^①，那么商会是否可以弥补政府在配置社会资源方面存在的不足之处呢？

表 4.2 商会对日常慈善公益事业的支持程度

Tab4.2 The degree of business union's support to the everyday public utility

问题	选项统计				
	非常支持	较支持	一般	较不支持	很不支持
慈善公益事业的支持程度	34.8%	47.8%	12.4%	3.4%	1.6%

从表 4.2 可以看到，非常支持社会公益事业的商会达到 34.8%，比较支持的达到 47.8%，“比较支持”和“非常支持”两项加起来共达到 82.6%。由此可见温州商会对社会公益事业的关注度是相当高的。截至 2006 年 12 月，温州市工商联会员企业累计为公益事业捐助资金、实物 6.3 亿，兴建社会福利项目 516 个；配合实施“再就业工程”安置下岗工人 4000 多名，积极参与“百万农村劳动力素质培训工程”，开展劳动力素质及定单培训 2.5 万次，捐资援建各类学校 47 所，与 9600 多名失学、贫困学生结对助学、为社会弱势群体提供医疗健康援助 2600 人次。^②

温州，是全国民营经济发达的地方。数据显示，民营企业创造的产值占全市工业总产值的 95% 以上。与此相对应的另一组数字是，从 2003 年至今，全市民营企业四年对慈善事业的投入至少有 16 亿元，同样是社会慈善事业的主力军。^③慈善公益事业的形式和内容多种多样，温州商会更倾向于参加哪些慈善公益活动呢？对“贵单位最希望参加哪一项日常慈善公益事业”这道题的调查数据来看，53.3% 的商会选择“教育扶贫（包括资助贫困学生和为贫困地区的学校捐资援建）”，商会如此热衷于资助教育事业，将教育扶贫列为首要选择参加的公益活动，这个可以归结为：温州企业家深知教育对一个人的重要性，教育可以改变一个人目前不好的现状，通过接受教育甚至可以改变一个人的命运。比如温州眼镜商会自 1996 年开始，每年开展为社会服务和教育扶贫活动，其会员到 2002 年总共为教育扶贫捐出十几万元，在扶贫开发方面捐出 70 多万元；温州文教体育用品商会组织全体理事单位慰问山区小学教师，共捐资 10450 元；鹿城区金属材料商会组织理事亲赴泰顺（温州下辖的一个县级市）结对助学，使 39 名贫困学生返校入学。2003 年 5 月，温州皮革化工商会会员企业红蜻蜓集团向温州“希望工程”爱心助学基金会捐赠 1000 万元，而且向社会发出宣言：只要蓝天下还有一双渴望上学的眼睛，“希望工程”的神圣使命就不会停止，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助学善举也不会停歇。

^①蔡守秋. 三种调整机制——从环境资源保护和环境资源法角度进行研究. 中国发展, 2004: (1)

^②本次调研材料. 温州市工商联. 2006 年工作总结报告

^③温企四年捐款 16 亿 社会责任“站上”经济报表. 浙江慈善网 <http://zcf.zjol.com.cn>

从本次调查所得到的资料显示,商会不仅热心投身于日常慈善公益事业,而且还将参加慈善公益事业视作商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2007年1月,温州市工商联美容化妆品业商会理事单位——利红美容院举办了8周年爱心奉献感恩答谢会,并在现场为温州儿童福利院募集了捐款。新春将至,爱在早春中积极涌动。温州市工商联美容化妆品业商会心系社会责任,情系社区困难老党员和特困户,在商会党支部书记、会长林晓峰同志的发动、召集和带领下,商会部分会员企业热情主动集“爱”共奉献,和鹿城区政协副主席陈国琴一起,于2月7日带着大米、食油等慰问品、慰问金计4000余元,向水心街道茶花社区的困难老党员、贫困户十个家庭开展了送温暖慰问活动,困难老党员、贫困户无不激动的说:谢谢。这次送温暖慰问活动,正如商会林晓峰书记(会长)说的:送温暖慰问活动仅表我们的心意,主要是通过活动影响和呼唤更多的人去关心和帮助需要关心和帮助的人。据了解,温州市工商联美容化妆品业商会成立至今已经有10多年的历史,企业会员由原先的几十家发展到现在的100多家。商会林晓峰会长十分注重商会文化建设,积极引导会员单位参加慈善公益事业,且把慈善公益事业当作商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商会文化是商会在长期的运作过程中、商会会员所创造的、为全体成员所认同的作风、传统、观念、价值追求、行为准则、交往方式及生活习惯等。商会文化如同企业文化一样,体现为一种共同的信念、原则与规范,商会文化不易形成,而一旦形成后就不容易轻易改变。商会领导积极倡导参加慈善公益事业的行为,并将之提炼到商会文化的高度,彰显了商会领导精心培育商会文化的心态和对公益事业的重视程度。

温州商会在参加慈善公益活动时,往往会将自己的自觉行动提升到某个政治高度,注意表明参加公益活动的政治意义。比如温州服装商会在《三届理事会工作报告》中提到:商会组织成员企业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引导会员企业‘致富思源,富而思进’,积极发动企业为学校、为贫困山区、为希望工程、为抗美援朝老战士、为绿化大西北、为社会慈善事业献爱心,为社会公益事业做出贡献。^①许多民间商会还结合行业的特点,积极开拓慈善公益活动与企业经营相结合的途径,温州眼镜商会一年一度的“爱眼日”活动就是典型的例子。这项社会公益活动将回报社会与行业宣传很好结合起来,实现了行业利益与公共利益的良性互动。自1997年开始,眼镜商会每年在“六月六日全国爱眼日”活动期间,举办大型宣传爱眼护眼、赠送眼镜及关爱老人等献爱心的“爱眼日”活动。2000年,由温州市总商会、温州市眼睛商会联合在市区松台广场举办的“六月六日全国爱眼日”大型服务活动中,商会理事为此次免费服务活动提供赞助19400元,老花镜3600副,邀请了六位著名的眼科专家为市民义诊;2001年,眼镜商会印制一万份爱眼知识宣传资

^①温州市服装商会.三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载.温州市服装商会四届一次会员大会资料汇编.2003年6月:6-10

料分发到全市各眼镜店进行广泛宣传。全市上百家眼镜店以各自不同的方式加入“全国爱眼日”公益活动行列。市区康市眼镜公司以帮助 13 所学校特困生为己任，共赠送 800 副隐形眼镜，260 多副眼镜，免费为其验光，并保存档案。市公园路爱眼城推出“爱眼日、爱眼城、免费修理、看眼病、验光”活动，并由眼科教授坐诊。“爱眼日”活动的每年举办，不仅宣传了爱眼、护眼知识，而且更加提升了温州眼镜业界的整体形象。近年来由民间商会、行业协会和异地商会组织开展的公益活动，在温州和温州异地商会所在的各大城市举不胜举。这些公益活动的开展，一方面有利于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自身获得更大的社会认同，提高知名度与增强社会影响力；另一方面，活动所倡导的关注弱势群体、为公益服务的精神，也是整个社会的公共利益。^①这类公益活动的开展可以说是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双丰收的一个很好的举措。

通过进一步访谈发现，商会领导普遍都认为参与城市贫困人口救济、贫困人口教育事业等日常慈善公益事业是商会力所能及的事情，温州市工商联赵秘书长认为“树高千丈、根基难忘，每个温商都有回报家乡的拳拳之心，工商联以及各商会都应该引导企业致富思源，富而思进，扶贫济困，德行并重，为城市的美好未来贡献自己的力量”。

综合以上调查分析，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温州商会兴办的日常慈善公益活动形式多样，内容极其丰富，既为弱势群体提供物质援助，又为其施以人文关怀；既参与贫困人口教育扶助，又为弱势群体提供医疗健康援助，既为下岗工人安排就业，又为儿童福利院募集捐款……商会举办的慈善公益活动显然满足了这些弱势群体的物质和精神需求，也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温州市政府的财政负担。温州市一共有 139 个欠发达乡镇，这些地区的人们在就业、教育、医疗等社会保障方面普遍处于弱势，单靠政府有限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去面对这一切，难免力不从心。迄今为止，还没有哪一个国度，能够终止不断衍生的弱势群体，消除由于自然和社会、历史和现实诸种原因给他们造成的灾难、痛苦和不幸。同样，也没有哪一个国家，能够单靠政府的行政职能来承受和解决这些层出不穷的社会难题。从世界上一些发达国家慈善公益事业发展的历史与现状看，公益事业是政府的职责所在，政府永远是公益事业的主体。因为政府作为一个国家的行政主体，担负着推动经济与社会发展的主要责任。但并不是说所有公益事业都必须由政府来承办的。商会组织能够在财力所及的情况下给予贫困地区的人们各种资助，在提高公共产品的供给效率，完善社会保障机制，满足社会多元化需求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地缓解了政府的巨大财政压力，弥补了政府作为单一公共产品提供者的不足，对改善政府运行机制，提高政府工作效率起了重要作用。因此政府

^①陈剩勇.组织化、自主治理与民主——浙江温州民间商会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年12月:173

应该大力培育和发展商会组织在内的各类社会公益性民间组织，发挥其在社会互助、扶危济困、维护社会公平中的积极作用，这将是我国今后大力发展公益事业的趋势。

4.3.3 商会参与城市环境保护事业分析

在回答“您认为商会是否有责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制度？”时，66.7%商会表示“有责任”，只有 15.0%认为“没有责任”，18.3%表示“不清楚”。半数以上的商会领导意识到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政策是商会的责任，这说明他们具有强烈的环境保护意识，显然企业是社会上所有部门中耗费资源最多、对环境最容易造成污染的单位，而企业是理性经济人，企业的一切活动都是围绕着利润增长这个主题，那么以企业为会员的商会在为企业提供服务的同时，应该适时地在企业中做好环境保护政策宣传教育工作，引导企业改进技术，推进企业的清洁生产。同时我们也应该看到，尚有 15.0%的商会认为环境保护政策不是商会的责任，还有 18.3%商会对环境保护是否应该成为商会的责任还持模棱两可的态度，从这里可以看出，部分商会领导人的环保意识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

表 4.3 商会会长文化程度与环保意识的关系

Tab4.3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education background of business union president and the sense of environment protection

		商会有无环境保护责任			Total	
		有	没有	不清楚		
商会会长文化程度	大专及以上	Count	11	0	1	12
		%within 文化程度	91.7%	0%	8.3%	100%
	高中	Count	15	2	3	20
		%within 文化程度	75%	10%	15%	100%
	初中	Count	9	4	2	15
		%within 文化程度	60%	26.7%	13.3%	100%
	小学及以下	Count	5	3	5	13
		%within 文化程度	38.5%	23%	38.5%	100%
	Total	Count	40	9	11	60
		%within 文化程度	66.7%	15%	18.3%	100%

从表 4.3 分析发现, 商会会长的文化程度在大专以上的, 认为商会有环境保护责任的占到 91.7%, 商会会长的文化程度为高中的, 认为商会有环境保护责任的占到 75%, 商会会长的文化程度为初中的, 认为商会有环境保护责任的占到 60%, 商会会长的文化程度为小学及以下的, 认为商会有环境保护责任的占到 38.5%, 由此可见, 商会会长文化程度与环保意识存在正相关, 具体来说, 即商会会长的文化程度越高, 其环保意识越强, 商会会长的文化程度越低, 其环保意识越薄弱。商会的运作、活动开展与商会领导人自身的知识、技能、素质、经验有较大的联系。一般来讲, 知识结构层次高的人, 看事物的角度、观点都与知识结构层次低的人有所不同。知识结构层次高的人, 往往会用比较宽广的、全面的、动态的观点看问题, 而知识结构层次低的人, 往往用相对狭隘的、片面的、静态的眼光来看待问题。要使商会承担起环境管理与服务的功能, 那么就必须加强商会领导人(会长和副会长等)的知识、技能、素质等方面的培训, 政府要加强对行业协会、商会领导人的指导, 积极推进商会与政府联手解决环境保护工作的良好合作局面, 商会和协会自身要加快人事管理制度, 选拔那些德才兼备的企业领导人担任协会领导。

通过对 10 位商会会长或秘书长的进一步访谈发现他们大致的观点可概括为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是不能分而论之的, 不能离开经济发展谈环境保护, 也不能脱离保护环境而只求经济发展, 两者之间是相辅相成的关系。企业在生产的过程中或多或少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 企业必须承担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定义务, 介于政府与企业之间的商会自然有责任促进国家环境保护政策的执行。我们知道环境与经济密不可分, 要维护行业、企业的权益, 商会加强环境管理服务是势所必然。国内环保要求越来越高, 深刻影响着企业的生存与发展; 同时, 环境已经成为影响国际贸易的要素之一, 而我国的很多行业对国外市场的依存度很高。因此, 商会应向会员企业提供如下环境管理与服务: 应密切关注行业的环境政策法规的出台、国际贸易中环境标准的变化, 以及一些国家、组织对企业环境行为提出的新要求, 并研究这些外部环境的变化对企业经营的影响, 然后及时向企业发出预警信息, 提出应对措施; 要向企业传达并促进国家环保政策、法规的执行, 把环境保护的要求纳入行规行约, 这既是维护国家的利益, 也是为了保障行业的长远发展。从职能划分来看, 由商会向企业提供这种环境管理与服务也显得更为直接、更为贴近、更为有效。

然而据调查发现, 目前大部分温州商会在环境管理与服务方面的工作还比较薄弱甚至存在空白点, 当回答“您认为贵单位是否有能力促使企业自觉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政策?”时, 仅 26.7%商会认为“有能力”, 而剩下 73.3%商会认为“没有能力”, 与前面关于“环境保护是否应该成为商会的责任”的调查数据形成鲜明对比, 显然这

表明了绝大多数商会虽然认为促使企业执行环境保护政策应该是自己的责任，但是可能受各方面因素的限制与约束，商会对于执行环境管理功能显得“力不从心”。那么究竟是哪些因素使得商会“心有余而力不足”呢？请让我们通过下面的问题来获悉吧。

在回答“制约了贵单位的环境管理与服务功能的最主要因素”（可多选）时，“政府下放权力不够”被选择的频数最高 43（见图 4.3），排在第一位占 71.7%，第二位和第三位分别是“商会无专业人员指导”、“会员企业环境意识不强”，所占比例分别为 43.3%，38.3%。由此可以看出，在环境管理方面政府对商会的授权还不够，这导致半数以上的商会在开展环境保护工作中遇到困难，同时我们也应该看到商会缺乏专业人员指导和会员企业环境保护意识薄弱也是造成商会环境管理功能不能有效行使的重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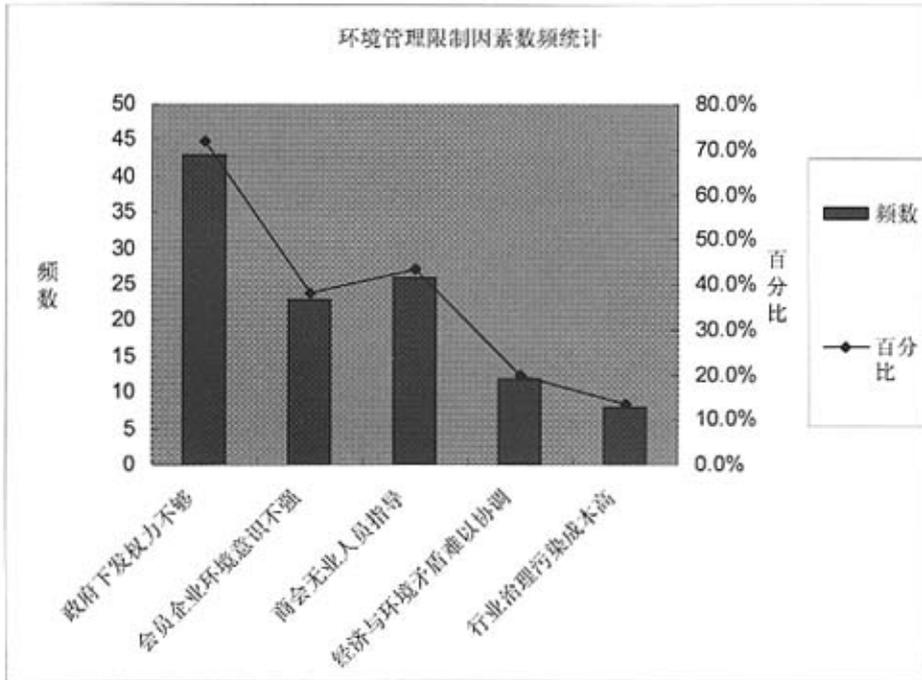


图 4.3 环境管理限制因素数频统计

Fig 4.3 Restricted factors' number frequency of environment management

温州市化工行业协会 xxx 认为：环境保护应该是人人关注的一个社会问题，行业协会当然也不例外，尤其是我们化工行业是一个极易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的行业，更应该承担起环境保护的责任，但是由于化工行业污染治理所要投入的成

本比较大，技术要求比较高，这导致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逃避环境责任。

温州市印刷行业协会 xxx 谈到：行业协会或者商会要真正承担起环境保护的责任，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必须适当放权，政府在制定环境保护政策的过程中也可以听取来自行业协会或商会的心声，而现在的实际情况是政府部门没有适当放权给我们，这使得我们在开展环境保护工作中遇到一些困难。

温州市纺织品商会 xxx 谈到：目前，大多数会员企业的规模较小，环境保护意识还比较薄弱，在发展经济的过程中还抱有侥幸心理和短期行为。

由上述的访谈情况和问卷调查情况结合起来看，使得商会难以开展环境保护工作的原因有以下几点：

①商会缺乏相应的环境行政权力来规制和约束企业的污染行为。环境资源具有公共物品性，环境污染具有负外部性，这就决定了在环境问题上，市场是失灵的，而且从国际发展经验来看，在环保等公共事务上，市场向来也是失灵的。转型期的中国政府正处于经济发展的关键时刻，对公共事务的管理往往显得力不从心，这就需要依赖公众和民间组织的力量。从调查数据来看，温州商会的环境保护意识还是非常强的，但是由于政府没有将相应的环境行政管理权力授予给商会组织，这使得商会作为环境管理者的角色扮演得不到企业的支持和配合。商会需要政府为其提供一个发挥职能的平台，而这个平台就是赋予相应的管理权力。

②许多中小企业不愿意投入成本改进生产设备和技术。当今社会任何一个企业，不论是国有企业还是民营企业要激烈地竞争中生存和发展，那么就必须追求较高的经济效益，经济效益乃一个企业的生存之本、发展之源。民营企业要谋求自身更高更快更好的发展，就必须以追求经济效益为目的。可以说众多的民营企业都有这样一个目标“低投入，高产出”，显然投入和产出这两个量之间是成反比关系。当固定产出的时候要获得高的经济效益就必须降低投入，所以民营企业就不愿意增加环境保护方面的投入。温州绝大多数的民营企业规模较小，因此他们更不愿意投入成本改进生产设备和技术。

③商会缺乏专业人员给予指导。国内的环保的呼声越来越高，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民众的环境维权意识越来越强，而且环境为国际贸易中的限制因素之一，因此商会需要研究国内外环境保护的相关政策法规，要搜集并向企业提供污染治理的技术、产品信息，就环保问题组织企业参观、考察和交流，推广成功的污染防治技术，在企业与科研之间搭桥牵线，开展技术攻关；对行业的环保问题进行研究，并积极提出意见和建议，而这些都需要一定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然而，目前温州商会缺乏这方面的专业人士予以指导，这也阻碍了商会开展环境保护工作。

虽然多数商会在环境管理和服务方面做得不够，但是也不乏个别商会在承担

环境保护责任方面做得非常成功的例子，温州市合成革商会就是一个很典型的范例。合成革行业商会以保护环境为己任，积极推进清洁生产，2006年，商会继续引导企业运用科技创新，改进工艺，查陋补缺，全力做好环境保护，治理“三废”，积极推进清洁生产，取得显著成绩。商会善于抓住成功典型，全力及时推广宏得利合成革有限公司、温州人造革有限公司、正大利合成革有限公司等采取改进和完善干法DMF废气回收装置，使DMF废气从原来回收率的65%提高到95%的成熟经验。今年湿法生产线零星DMF废气回收工作在温州人造革公司和华都皮革有限公司试点成功，商会又在全行业中进行推广。12月，商会又提出当前主攻废气，全面推进的“三废治理”原则，提出当务之急抓好六件事：1、干法废气净化回收的完善；2、湿法零星废气回收全面推广；3、干法PVC、半PU废气回收；4、严格清洁生产管理；5、精馏塔的错时运行；6、固废残渣集中处理。“今年6月5日，是第35个‘世界环境日’，商会组织各企业100名员工参加‘温州市共建环境友好型社会千人长跑’活动，商会代表队整齐的对形，统一的着装，留好良好的印象。上半年，杭州、宁波、温州三市宣传部，环保局组织20多家新闻单位采访团，听取商会与企业关于环保治理情况的介绍、参观，他们充分肯定了商会在环保工作中所起的作用。”^①

由上面这个案例可以看到温州合成革商会通过行业自律推动行业污染治理，对治理技术实行联合攻关，并在全行业推广，做到资源共享，不仅污染得到了有效治理，而且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合成革行业虽然不是高污染行业，但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废”如不能彻底治理，势必影响到周边环境。温州合成革商会为行业协会、商会等民间组织参与环境保护开辟了新天地，而且其管理服务职能从行业经济领域延伸到社会公共管理领域，赋予了商会在现代公民社会中新的角色地位。据进一步深度访谈了解到，温州市合成革商会推动行业治污工作受到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副局长王玉庆的高度赞扬，认为商会带动企业治理行业污染，促进环境保护政策的执行，这将是我国环保工作的一个方向。

我们知道政府对企业的的环境规制，政府与企业之间出现动态博弈，政府倾向于加强环境行政管理，实现环境公益，而企业倾向于严格控制环境行政权，扩大企业经营自主权，实现利润最大化。以企业为会员单位的商会或行业协会，一方面为维护企业利益而代表行业向政府据理力争，另一方面传达政府环境法律法规政策包括激励或约束政策，减少企业的环境违法行为，从而成为政府与企业进行沟通或信息反馈的重要渠道和平台，使政府与企业之间的动态博弈迅速趋于平衡，降低了成本。因此，在环境领域必须重视商会的积极作用，促使环保目的实现。^②

^①本次调研材料，温州合成革行业商会：《2006年工作总结报告》

^②田红星.商会：从环保角度进行的研究.争鸣与探讨.2006,(9)

从对温州市环境保护局的深度访谈也了解到,要使阶段性的环境保护活动有效开展,除了通过各种媒体进行环境宣传,健全相关法律法规外,还要拓宽参与途径等方式促进环保事业的发展,其中一种非常有效的途径就是通过商会对会员企业的环境动员。重视环境保护也是企业的社会责任之一,但是往往被众多企业所忽视。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我国行业协会、商会发展迅速,全国各级各类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已有7000多个,逐渐成为经济社会发展中一支重要力量。目前温州市本级的行业协会和商会一共有110家,如果这些行业协会和商会都能像合成革商会一样在所属的行业中积极推进环境保护,那将对环保事业发展产生巨大的推力。

4.3.4 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秩序管理分析

所谓城市公共秩序是指通过一定社会结构中人们必须共同遵守的生活规则来维持城市公共生活有条不紊的状态,对城市公共秩序的破坏实质上是对城市公共生活规则的违犯。良好的公共秩序是保持城市社会稳定的先决条件,毋庸置疑,没有一个良好的让投资者、经营者感觉安全的社会环境,经济建设必定会受到制约。根据我们的调查研究发现,温州商会在维护公共秩序方面的确发挥了重要作用,并取得了良好的功效。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秩序管理主要包括两个方面:其一是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其二是促进企业的安全生产。

①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众所周知,在温州企业起步阶段,众多企业陷入同行间竞相仿冒产品,比拼价格的不良竞争中,最后几败俱伤,整个行业产品质量滑坡、声誉日损,行业面临生存危机,而且有时各经营户之间会在招揽生意的过程中发生争执甚至斗殴,严重扰乱了社会秩序、影响社会安定。在此情况下,行业协会就能发挥作用,在行业内部实行自律,制定各项规则措施,采取行动,如规定企业新品问世后一定时期以内,其他企业不得仿造,违者按行业协会相关规定予以处罚等。比如温州五金商会为了防止企业竞相仿冒各自产品,于2001年成立了温州市五金商会锁具维权委员会,并搞了一个主题活动“独立开发创新,决不模仿他人”大型签字仪式,规定每月10日为维权日,公布了《锁具维权条例(公约)》,引导和促使竞争由无序转向有序。其基本做法是,在会员内部,受理产品“外观设计”、“结构设计”和“包装设计”的维权申请,维权产品经维权委员会鉴定确认后,确定维权期限(分一年和两年两种),维权产品的企业要向维权委员会交3000元或5000元的维权费用。在维权期间如果维权产品被其他产品仿冒,维权委员会将对其进行处罚。据商会负责人介绍,自2001年12月到2002年7月,维权委员会共处理了九起侵权行为。2003年3月,当地一家锁具企业模仿了商会会员企业温州派力锁公司已获行业维权的外观设计,五金商会维权委员会接到投诉后,当即出面,没收了侵权企业的三副模具和数万只产品,并在当地报纸上刊登广告,责令其停止侵权行为。经过行业商会的整顿,五金行业的侵权行为日渐减少。这

些侵权行为的解决，使五金商会的维权活动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商会开展的维权工作使整个行业增强了对知识产权的保护意识，促进了“信用五金”工程的建设，规范了行业自律行为，保护了维权企业的合法利益，整顿了五金行业竞相仿冒、无序竞争的局面。也就是说，商会以单个企业之外的群体力量拯救了行业，把企业的市场竞争引向正轨。

计划经济体制下，政治、经济、文化及社会资源基本由公共部门所掌握，社会矛盾也主要并且能够通过各种体制内资源^①——公共部门来消解。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企业不仅成为追求经济效益最大化的市场主体，而且可能受利益驱动，成为矛盾主体一方。同时，社会多元化发展趋势日益明显，虽然基层党组织、各级政府部门、政法部门等体制内资源仍然是预防、化解社会矛盾，提供社会稳定这一公共产品的主体，但由于社会结构的变迁，再加上矛盾数量的增多和特点的变化，这些体制内资源在面对当前某些社会矛盾时，也表现出某种不适应性。据五金商会会长的介绍，针对五金商会行业无序竞争的局面，他也向有关政府部门多次反应，温州市政府也曾做出过不少的努力，工商局的相关执法人员也曾加大“打假”力度，然而假冒伪劣的现象仍然屡禁不止，但是自从成立温州市五金商会锁具维权委员会，由商会出面调解业内矛盾后，这种不良风气才逐渐得以缓解。这就说明虽然跟其他地方一样，温州社会矛盾的解决还主要限于各种体制内资源，但面对市场经济条件下日益复杂繁多的社会矛盾，体制内的资源也会表现出某种不适应性，面对政府解决不了的矛盾，人们开始诉诸于体制外的“第三方”力量行业商会来解决。

自古以来，“和气生财”为商人们所遵循的一个原则。在一个和谐的环境下，商人们才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投入到各自的行业中去。那么商会组织依靠什么来解决市场中竞相杀价、仿冒成风的无序竞争局面呢？商会何以能维持行业内的公共秩序呢？笔者认为其中的原因可以归结为两方面：一方面，可以从经济学的角度来分析。正如一些制度经济学家曾经指出，组织的会员之间通过习惯、传承、教育和经验等方式形成了大家都默认规范，达到了在正常情况下无反应地、自发地服从的程度，而且将许多规则转化成了个人偏好，内化在自己行为之中，并始终一贯地遵从着这种规则。内化规则既是个人偏好，又是约束性规则。在激烈的纷争中，他们作为规范而发挥作用，使人们免受本能的短视和机会主义之害，并常常能够减少人们的协调成本和冲突，^②这种规则没有正式的惩罚机制，一般通过孤立违反规则者的方式达到惩罚的目的，而且通过道德谴责的方式使其承受违反

^①本文把拥有公共权力资源的党政机关、司法机关等称为“体制内资源”，与之对应，把市场营利组织，以及各种非营利、非政府的民间组织以及居民个人归入体制外资源

^②柯武刚，史漫飞，制度经济学——社会秩序与公共政策[M].北京：商务印书馆，2000：123

规则而带来的心理代价。在温州民间商会治理机制中,这种内化规则在商会的治理中大量存在,它配合正式化内在规则在组织的治理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⑨比如,许多温州的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并没有明文规定,理事、正副会长必须向协会捐款,但几乎任何一位当上理事或正副会长的企业负责人都会每年捐出数目不等的款项,以作为商会日常运作的资金。在这类捐资中,理事的捐款数通常不会超过副会长,副会长的捐款数也不会超过会长,这已经成了各个协会约定俗成的规范。另一方面,我们认为与温州所特有的地域文化不无关系。温州人极其重视在“圈子”里的地位,极重面子,做生意以做人为先,人品最重要。对于温州商人来讲,一旦在亲朋邻乡中丧失了信用,从此将难以在圈子里立足,做事情的可能性也就很小了。可以说,温州民间商会、行业协会的行业管理职能,包括行业自律、维权、服务、协调和管理等,在很大程度上归因于其获得了温州人家族观念、面子意识、人情意识和乡土观念等等本土组织资源和文化传统的强力支撑。因此,在温州商人的圈子里,民间商会实际上成了一个类似于传统家族会议的组织,对于不守规矩的人来说,在商会内部进行通报,比政府给予的严厉处罚还要难受。

在调查中我们发现,有多家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制定了本行业的行规行约。如温州家电协会于2001年制定了行规行约,温州眼镜商会也于2001年制定了相关规定。温州市合成革商会针对有些人才“恶意跳槽”的现象制定了《公约》。那么商会制定的行规行约在行业内部是否都能发挥应有的作用呢?从对“贵商会或行业协会的《行规行约》的执行情况”的问卷调查显示(见图4.4),选择“执行得非常好”的占8.33%,选择“执行得较好”的占16.67%,选择“一般”的占41.67%,选择“形同虚设,没有得到执行”的占到33.33%,这表明总体上商会的《行规行约》情况执行得不太理想。不同的商会其执行行规行约的情况都不一样。这些约定都是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经会员大会讨论审议通过的,应该来讲这些约定在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内部具有一定的合法性和权威性。但是,这些约定在内部所具有的合法性程度是不尽相同的,如合成革《公约》对行业内的违规行为具有较强的约束力,而其他有些组织制定的行规行约依然只停留于文字,没有对行业内的违规行为产生实质性的影响。那么其中原因何在呢?根据我访谈了解和我所搜集的资料进行综合分析发现,这与民间商会或行业协会的会员覆盖率和行规行约的形成过程有关,合成革商会共有会员单位76家,温州所有这个行业的企业都是商会会员,而眼镜商会和家电协会分别有会员300多家和160多家,会员在行业内的占有率不是100%。所以合成革的会员少,大家相互监督的成本较低,协调起来比较容易。而另外两家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数量庞大,且很多企业不是会员单位,协调起来比较困难。而且,合成革商会在《公约》制定过程中请求地方政府的参与,以获得

^⑨陈剩勇,《组织化、自主治理与民主——浙江温州民间商会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年12月:1

强大的行政权威，而另外两家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没有得到政府的有力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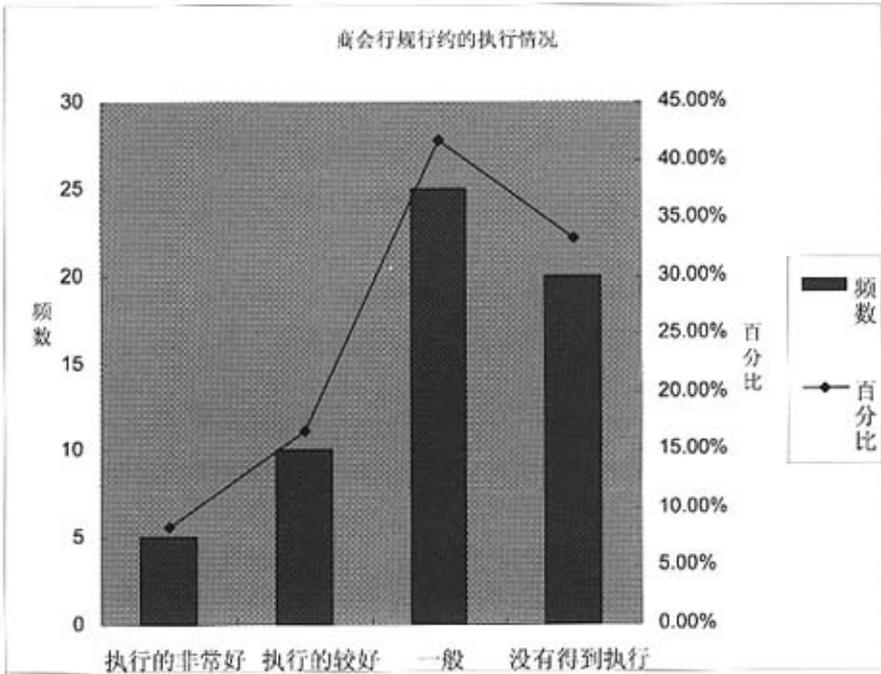


图 4.4 商会行规行约的执行情况

Fig 4.4 execution of the regulation and agreement of business union

这里必须指出的是，行业商会是由企业自愿加入的市场中介组织。比如温州五金商会共有会员 270 家，会员总数占温州该行业的 40%左右。这么一个自愿组成的、会员未能覆盖全行业的组织，其维权的效力也只能在会员内部。如《烟具行业维权公约》规定，如果有企业仿冒会员企业的打火机款式设计，一经查实，民间商会就有权配合工商机关销毁生产工具。然而，由民间商会和工商部门来销毁和没收仿冒者的生产工具，并没有相关的法律依据。在民间商会没有法律赋予的行政执法权的情况下，这类维权行动作为行业自律未尝不可，但把行业自律扩展到针对非会员企业，其合法性就颇值得推敲。因此，鉴于商会组织在行业管理中所体现的重要性，适当地赋予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以相应的行政执法权，是温州市政府值得深思的一个话题。

②促进企业的安全生产。温州市个体私营企业点多、面广，厂房简陋、管理粗放，安全投入不足，安全基础薄弱是不争的事实，是客观地真实存在。而这些

企业大部分为中小企业，业主素质参差不齐，职业危害防治观念不强，对职业危害投入不足。同时，企业职工对职业危害认识不清，个人防护意识较差的现象在温州普遍存在着。温州市现在总共有 13616 家企业存在职业危害，涉及职工近 31 万人。从另一角度看，温州市安全监管队伍不健全，也阻碍了温州安全监管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在温州市下辖各县、乡镇安全监管力量十分薄弱，已经不能适应当前经济发展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需要。2004 年 5 月 6 日，《焦点访谈》播出了《救救他们的肺》的节目，讲述了温州市龙湾区某企业职工患上了矽肺病，节目同时指出龙湾区很多企业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现实，温州职业危害严重的问题，不胫而走。温州有中国鞋都之称，职业危害情况一直是这个地区安全生产工作的重点。^④制鞋业属于劳动密集性产业，生产工序涉及到苯等有害因素，所以职业危害是横亘在温州面前的一道难题。那么商会组织在促进企业安全生产方面是否有所作为呢？

在调查中发现温州商会在促进企业安全生产中也发挥了一定的作用，可以说是温州人发明的另一种模式，其中尤以温州合成革商会为典型。2002 年 12 月 17 日温州市合成革商会率先部署、检查全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在全国民间行业商会中首开先河，受到温州市政府的充分肯定。几年来，温州市各级政府强化和鼓励商会在安全生产中发挥作用。合成革商会多次配合政府组织安全生产检查，2003 年，合成革商会曾经组织了 20 多人，分 4 个检查组对会员单位进行了地毯式的安全检查。由于行业自行组织，内行人很容易看出企业的安全隐患，这样检查往往比政府部门的检查效果还要好。2004 年 5 月，温州市开展职业病防治专项治理工作，合成革商会立即做出部署：提出本行业要做好职业病防治工作；要求会员单位建立健全责任制、为职工提供防护用品并督促职工正确使用等工作。到目前为止，合成革行业没有发现 1 例职业病病人。据温州合成革商会的秘书长郑笃权介绍，温州合成革商会成立于 2000 年，现在拥有会员单位近百家。商会一成立，就要求各会员企业要提高对安全工作的重视程度，落实责任制。为了加强企业领导安全观念，商会就合成革企业安全生产的实际，提出了必须注意的问题，这样内行人讲内行话，会员企业领导很受启发。温州合成革商会的秘书长郑笃权说合成革商会成立不久，就下发了《关于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的通知》，企业根据通知的要求都制定了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强调了每个生产岗位的责任。

从合成革这个案例，我们不难发现行业组织在企业安全生产中的重要作用。发挥商会的作用，促进企业安全生产，内行人管内行事，比政府强制性地执行效果要好。商会，是温州的“特产”，是企业行内自己的组织，她在温州企业安全生产过程中发挥着巨大的作用，这又是温州人独创的模式。商会在企业安全生产中所

^④ 转引自张沉. 安全生产万里行浙江专题行报道——期待浙江 <http://www.anquan.com.cn.2005-2-4>

发挥的作用逐渐引起了温州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于是 2004 年 10 月温州市政府颁发了温政发[2004]62 号文件，该份文件首次将安全生产自律管理的职能赋予行业协会（商会）。安全生产自律管理的职能原本是属于政府公共部门的职能，将这一职能以政府文件的形式正式赋予行业协会（商会），正意味着温州市政府正创造条件，培育行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氛围。政府将安全生产自律职能赋予行业商会后，那么政府是不是可以“不作为”了呢？我们认为，如果政府将安全生产、消防等职能下放后，让协会“自主安排”、“自己处理”，那么可以这么讲，这其实是政府职能的缺位。因为在我国，政府作为国家行政主体在推动经济发展与社会发展中担负着主要责任，即便将某些政府职能赋予行业商会，政府也必须对其实施情况作跟踪式反馈。

5 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历史与现状比较分析

从清末温州府商会成立至今,温州商会的历史已有 100 余年。作为公民社会组织的重要组成部分,商会组织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国家政权的稳定程度或国家与社会关系的变化和调整。民国时期,由于政权的相对稳定和市政管理制度的日渐成熟,城市公共管理的空间更多的为官办市政机关所占据,民间商会的作用得不到很好的发挥。1927 年以后到全国解放这个阶段,由于国民党永嘉县党部的多方整顿和约束,温州商会原有的独立性大为削弱,活动空间也受到种种束缚,实质上该时期的商会组织成为了国民政府的附庸。从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到改革开放前,我国在政治上实行高度统一和高度集权的体制,在经济上推行一元化的计划经济管理模式,国家对社会实行了全面控制和管理,政府将公共权力渗透到社会的每一个角落。这种“全能型”、“管制型”政府体制下,国家对社会管制太严,干预太多,遏制了社会的生机和活力,民间社团自然而然缺乏生存和发展的空间。总的来看,1927 年以后到改革开放前的这段时间,温州商会成为政府的附庸机构,其活动的开展和功能的发挥均处于低谷。因此本研究主要将清末民初温州商会和改革开放后的温州商会在城市公共管理中发挥的作用作一比较。

5.1 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原因比较

清末民初温州商会大规模涉足近代城市公共管理,原因可归结为三点:第一、商会获得了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活动空间。清末民初政局动荡,随着中外民族矛盾和国内阶级矛盾的日益激化,传统国家的统治基础日渐动摇,政治机能日益衰弱,原有的统治方式难以整合近代城市社会中的各种资源,难以承担起城市公共管理职能,故统治阶级迫不得已,必须调整统治策略,让渡城市公共空间给商会组织。第二、近代城市许多公共事务与工商领域的发展具有密切联系。1911 年(宣统三年),温州水旱交加,朝不保夕的困境导致了抢米风潮,严重影响了当时社会治安环境,商会组织提出的“劝各米铺殷户将米谷平价出粳”、“从速筹款向外地购运粮食”和“在城隍庙施粥赈济饥民”措施,使抢米风潮得以平息。公共安全是保持城市社会稳定的先决条件,对于商人而言,良好的公共安全环境是其生命财产得以保障的前提。商会出面调解抢米风波,既整顿了当时的社会秩序,又维护了作为工商业者的经济利益。第三、为获得政治合法性而努力。政治合法性是一个社团存续的必备条件,社团如果与国家的政策不一致甚至相违背,那么它很难持续发展下去。19 世纪末,即有维新派人士和工商界代表提出创办商会,但因为得不

到政府的支持而难以建立。商人团体通过公共事务的管理，可以向政府表明其对政策的支持和认可，这是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巨大动力。

改革开放后的温州商会介入当前城市公共管理的原因也主要可概括为以下三点。第一，经济体制转型与政府职能转变为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提供了条件。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迅速发展，传统的政府与社会高度合一的管理模式已不能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进入 90 年代后，中国正式确立了市场经济体制和“小政府、大社会”的改革目标，国家行政权力逐渐从经济领域退出，政府行政职能有了很大的转变，政府不再事无巨细地统揽一切，公共物品的供给不再由政府单独提供。这些都为商会等民间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提供了可能。第二，城市许多公共事务与工商业领域的长远发展利益息息相关。商会自觉参与城市公共管理，从根本上是考虑到行业长远利益。行业商会成立的初始目的都是较为单一的，无非就是出于整顿行业经济秩序或使行业内的企业走上竞争与合作的道路，但是当行业发展到一定的程度，国际国内某些行业标准的变化就有可能影响到行业的进一步发展。比如，国内环保呼声的高涨和国际贸易中对环境标准的提高以及国家、组织对企业环境行为提出的新的要求都使得商会必须重视环境保护事业，这既是实现国家利益的需要，又是促进行业长期发展的需要。第三，为获得政治合法性而努力。苏力等人认为，我国的第三部门存在不能避免（固有）的政治风险，这是因为：其一，中国在改革开放前一直是一种国家与社会高度一体化，政治生活、经济生活和社会生活高度一体化的“总体性社会”。即使在今天，尽管出现了“自由流动资源”和“自由活动空间”，政治和行政仍然是一种穿透力、辐射力极强的资源。政治和行政系统的力量在自己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单方面按照自己的尺度处置第三部门。其二，政治领域的不均衡，亦即改革进程的不均衡造成各领域之间的不协调，也对第三部门造成潜在的政治风险。其三，政治气候时常起伏和政治自由度的不稳定也会带来风险。其四，公民身份不健全、公民权缺乏保护带来的风险。^①商会实际上就是第三部门，因此像温州商会这类民间组织要达到合法存在的目的，不仅要做到党和政府要求的底线，还要主动行动，赢得政治合法性。温州商会主动参与日常慈善公益活动和参与城市灾害救助活动时，通常会将自己的行动上升到某个政治高度，以此彰显商会参加公益活动的政治意义。尽管有些公益活动是基于党和政府的“号召”，但响应“号召”更能显示商会行为与主流意识形态、党和政府推崇的价值（如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正义），与党和国家的政治经济目的的一致性。

从以上的对比分析发现，清末民初和改革开放后的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原因具有相似之处：首先，两者都是在获得一定的空间后才介入到城市的公

^①参阅苏力等. 规制与发展——第三部门的法律环境.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9:357—358

共管理中；其次，两者所涉足的公共事务管理跟工商业者的利益也是息息相关的；最后，由于中国长期以来特有的政治和经济体制，商会都必须为获得政治合法性而努力。

5.2 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领域比较

清末由于社会转型带来的剧烈震动，再加上随着中外民族矛盾的逐渐加剧，在传统国家瓦解与近代国家重建中，政府在社会管理中的作用几乎空白。社会与国家两方面均已出现了明显的变化，开始建构一种新的互动关系。朱英曾指出：在国家能力下降，未能建立起强有力的集权统治时，社会往往能够获得发展；而当国家能力增强，政府的统治比较稳固时，社会的发展反而受到削弱，不仅对国家的制衡作用更为有限，而且其独立性也难以继续维持。因此清末民初，国家处于动荡时期，这为民间商会全面参与城市公共管理提供了难得的历史机遇，温州商会大规模介入近代城市的公共管理，诸如公共秩序的维护、慈善事业、灾害救助管理和公共卫生管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

改革开放后，伴随民营经济的发展建立了许许多多的商会和协会。在温州，人们习惯把政府部门作为业务主管（经贸委或其他政府部门）的行业组织称为行业协会，而由工商联（总商会）主管的行业组织称为行业商会。行业协会主要是为了适应政府职能和行为方式的转变要求而组建的，所以它们往往直接由政府某些职能部门转变而来或者以政府职能部门为业务主管单位。比如鞋革工业协会是在温州鞋革出现严重假冒伪劣现象、温州市政府要求对行业进行治理整顿的情况下于 1991 年成立的，业务主管单位为市经贸委。泵阀工业协会则是在假冒伪劣现象严重、厂家分散、难于管理的背景下，由经贸委牵头、几家较大企业发起于 2001 年成立的。民间商会则是源于各行业的需求而自发成立的。比如为了规范行业秩序、树立行业信誉，二十多家温州制锁企业纷纷于 1993 年联合发起成立了温州市五金商会。为了市场开拓、品牌提升、自我保护和行业自救，温州市部分服装企业于 1994 年组建了温州市服装商会；为了改变专业人才无序流动和企业间无序竞争的状况，合成革行业的一些企业于 2000 年组建了温州市合成革商会。几乎所有温州民间商会都是在行业发展到一定程度、出现了单个企业难以解决问题的时候，由一些具有代表性的企业联合自发建立的。无论是行业协会还是行业商会，在成立之初其目的都是较为单一的，但在组织发展与政府的规范和影响下，其职能都变得多元化了。改革开放后的温州商会主要参与了城市紧急救助、城市环境保护、日常慈善公益事业以及公共市场经济秩序的维护和企业安全生产的推进等方面的城市公共管理。

从上面的对比分析发现，清末民初和改革开放后的温州商会介入公共事务管理的

领域既有共同点，也有不同点。共同之处是两者都不同程度地介入了社会慈善捐助、灾害救助、公共秩序的维护。不同之处是清末民初的温州商会除了上述共同的公共管理领域之外，还在公共卫生管理与公共基础设施管理领域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改革开放后的温州商会在这两个领域基本没有发挥作用。其实这其中的原因关键在于，清末民初的政府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与公共卫生管理这两个领域的管理几近空白，而这两方面与商业的发展有着密切的联系，此商会作为一个工商业者的团体介入这两个领域的管理，一方面促进商业的发展，另一方面弥补了政府管理的不足；而改革开放后，政府在公共卫生和公共基础设施领域的管理力度比较大，政府在这两个领域的财政投入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多，因此目前的温州商会在这两个领域发挥的空间比较小。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领域在某种程度上取决于政府在该领域的管理力度与深度，对于目前的温州商会在公共管理的某一领域不如清末民初的商会的方面，政府也应该适当创造条件引导商会参与管理，让商会组织参与更多领域的公共管理，这本身是社会进步的表现。

5.3 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缺陷比较

植根于发达的民营经济和深厚的经商传统，温州商会有着非常强烈的公共意识。如果说制定行业标准、协调市场和价格、破除贸易壁垒、维护公平竞争秩序等属于商会传统的职能，那么，积极推动企业开展污染防治，发动企业投身于社会慈善捐助、赈灾活动及维持公共秩序，是商会传统职能的延伸，商会参加城市公共管理既是为了维护行业的长远利益，也是对社会责任的主动承担。清末民初温州商会与改革开放后逐渐兴起的温州商会都以民间组织的姿态介入城市公共管理，帮助政府解决了不少难题。然而，商会作为介于政府与市场之间的第三方力量参与城市公共管理存在着明显的不足之处，就是商会的权威性不够。长期以来，我国实行的是高度集权的政治和经济体制，“皇权至上”成为人们根深蒂固的观念。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和政府职能的积极转变，国家社会一体化的关系虽然已经被打破，但是商会在城市公共管理中的定位还没有在民众与政府中达成共识。

从本次调查来看，商会在参加日常慈善救助和赈灾活动时，总是主动争取政府的认可，一些商会在年度工作总结中将自觉参与公益活动上升到一个政治的高度，突出其政治意义，另一些商会参与救灾是为了响应政府的号召，赢得政府的信任和支持。这说明商会的政治合法性方面存在不足，目前的温州商会和行业协会还普遍处在积极发展自己、获得社会和政治合法性的初级阶段。传统的“官本位”文化与“强国家、弱社会”的社会结构直接导致民间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自主性和权威性的不足。中国的政府是一个强势政府，强势政府的逻辑决定了民间

组织始终处于弱势地位，其自信心不足，他们只有主动去争取政府的支持与认可，从政府的支持和认可中获取更多的公共资源，这里的公共资源就包括公共权威。

5.4 温州商会自身的法律地位比较

清朝政府成立商部后，颁布了商会法，对商会的设立、商会内部理事或会董的选举产生或派遣、商会活动的原则和规范等，都做了明确的规定。到了民国时期，商会隶属县政府和国民党县党部直接领导，商会的职责由政府以法规的形式确定。1914年9月12日，基于商会的极力倡导，北洋政府颁布了《商会法》，这部《商会法》广泛吸收和借鉴了当时国外商会立法的实践经验，首次明确规定了商会及商会联合会（省城设立商会联合会）是法人。而且该《商会法》规定，商会成立必需由区域内30名以上会员资格者发起，并按照《商会法》规定的章程内容详拟章程，由地方最高行政长官咨陈农商部，核准后方可设立。随着商会自身的发展及社会经济结构的变化，1929年8月15日，国民政府又颁布了新的《商会法》。当时的温州府商会就可以根据这几部法律，自行拟定详细的章程，并按照章程开展活动，由此可见，清末民初的温州商会具有较强的法律合法性。

改革开放后，商会组织的职责、地位和权限不明确，政府还没有制定统一的《行业商（协）会法》对商会组织的职能、地位和权限作出明确界定。目前民间商会还只能根据一些部门的条例和地方法规运作。现有的国务院《社团登记管理条例》仅仅是程序法规，还把行业组织与其他社团混同一起，而国家经贸委的《关于加快培养发展工商领域协会的若干意见》，实际上根本不具备法律效力，这使得商会职能发挥存在法律合法性方面的不足。在温州当地的报纸上，经常可以见到各行各业产品维权公告。企业申请产品维权比申请专利的热情还要高。行业维权周期短、速度快、程序简便，特别适合温州轻工产品集聚的产业结构。比如打火机、剃须刀、锁具、笔类产品，更新换代的周期短，外观变化多端，单靠申请专利根本赶不上行业的发展，产品维权刚好可以满足这类产品的特点。然而商会为维权而制定的行规行约缺乏法律依据，如果某家被指控侵权的商会反过来提出商会维权行为的合法性问题，那么此时商会恐怕就无言以对了。由此可见，合法性问题已经成为温州商会发展的瓶颈，也成为政府、企业和商会三者之间实现良好互动的障碍。

从上面的对比分析看到，清末民初的温州商会具有较强的法律合法性，商会的职责、地位、权力都有一个比较明确的法律界定，而改革开放后由于缺乏一部全国统一的商会法，商会的权力、职责以及地位显得非常模糊，这使得温州商会的法律合法性存在不足之处。

6 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发展对策

6.1 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相关探讨

二十世纪七八十年代以来,无论是在民族国家内部还是在国际社会,民间非营利、非政府组织(NGO)都以惊人的速度蓬勃发展,形成了一个遍及全球的第三领域。第三部门研究的权威学者萨拉蒙教授称之为“一场全球性的‘结社革命’”,他指出,“如果说代议制政府是18世纪的伟大社会发明,而官僚政治是19世纪的伟大发明,那么,可以说那个有组织的私人自愿性活动也即大量的公民社会组织代表了20世纪最伟大的社会创新”。^①这些公民社会组织不仅深刻改变了当代世界,促进了社会的多元化、民主化、自治化发展,也在很大程度上推动了治理理论的形成,使其成为社会科学研究中一个引人注目的分析概念。地方治理作为治理理论的一个分支,遂成为讨论公共事务管理的一种新的分析框架。自主治理作为一种社会管理方式或者说社会治理机制,可以追溯到远古时代,然而将自主治理正式作为一个研究对象,系统阐述其运作机制、方式以及利弊的,则以美国学者埃莉诺·奥斯特罗姆夫妇为代表。奥斯特罗姆通过对全球范围内有关公共池塘资源(common-pool resources)治理案例的抽象,指出在国家与市场之外,还有第三种解决公共事务的组织安排——自主治理。因此,哈丁的“公地悲剧”、“囚犯的难题”以及奥尔森“集体行动的逻辑”所认为的公共事务的悲剧性结果并不是绝对的、必然的。通过理性的制度建构,像公共池塘这样的公共事务也可以成功地实现自主治理。奥斯特罗姆提出了新的制度分析框架,即要解决公共池塘资源的集体行动问题,需要解决三个问题:首先,制度的供给问题,即由谁来设计自治组织的制度,其设计制度的动力在哪里;其次,可信承诺问题,即如何解决组织成员间的相互信任问题;最后,相互监督问题,即需要解决一组委托人如何才能对遵守规则的情况进行相互监督。^②

不过与奥斯特罗姆的公共池塘资源不同,本文要阐述的是民间商会和行业协会组织,这种行业组织的出现对地方政府的治理结构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结合英国著名学者格里·斯托克对治理的界定,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民间商会的出现和发展对地方治理的影响。格里·斯托克认为,第一、治理指出自政府但又限于政府的一套社会公共机构和行为者。政府不是唯一的权力主体,各种公共的和私人的机构也是一定层面上社会事务的权力主体。第二、治理理论明确指出:在为社会

^①莱斯特·萨拉蒙,赫尔穆特·安海尔. 公民社会部门. 载何增科. 公民社会与第三部门.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0:257

^②奥斯特罗姆. 公共事务的治理之道. 上海三联书店, 2000:69

和经济问题寻求解答的过程中存在着界线和责任方面的模糊之点。由于权力主体的多元,政府也不再是唯一的责任主体,各种非政府组织越来越多地承担起管理公共事务的责任。第三、治理理论明确肯定涉及集体行为的各个社会公共机构之间存在权力依赖。第四、治理指行为者网络的自主治理。第五、治理理论认定,办好事情的能力并不在于政府的权力,也不在于政府下命令或运用权威。政府可以动用新的工具和技术来控制 and 指引,而政府的能力和 responsibility 均在于此。^①传统的公共管理的理论假设和研究的逻辑起点可以概括为“唯政府主义”,即认为公共管理的唯一主体就是政府,其他组织和个人都是政府行政管理的对象。公民社会组织的兴起改变了管理的“唯政府”状况,以往的市场—政府的两级关系日益转变成政府、市场与公民社会组织的三元关系。

作为公民社会组织的重要结构性要素的行业协(商)会,正日益成为地方治理体系中的重要主体。在我国,作为公民社会组织重要组成部分的行业协会与商会日益发展壮大。它一方面是市场经济特别是民营经济发展的结果,另一方面也是政府改革的产物。1997年,国家经贸委选取温州、上海、广州与厦门等四个城市开展行业协会的试点工作,这些试点城市大多取得了良好效果,其中温州商会的发展引人注目。温州是全国市场经济发育最早、最成熟的地区之一,相应的,改革开放后的温州商会发展也是速度最快的。温州商会在城市公共管理中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同时承担着越来越多的责任。

6.2 商会发展的国外经验借鉴

根据不同的国情和社会文化背景,西方商会形成了三种各具特色的发展模式。以法国为代表的欧洲大陆模式,其特点是商会的章程和任务是由公法规定并承担部分社会公共部门职能,入会是强制性的;以英美为代表的安格鲁撒克逊模式,它采取自由主义经济政策,实行少干预方法,鼓励工商团体实行经济自治;以日本等东亚国家为代表的介于上述两种模式兼而有之的混合型模式,依公法建立但入会自愿。^②由于特殊的国情,尽管各个国家的商会与政府关系呈现出不同的关系,但从总体上来看,国外商会发展的基本经验大致可概括为以下四个方面:^③

第一,在发达市场经济国家,政府负责商会的依法建立。对商会组织的性质在法律上一般都有明确规定,商会在法律上都被界定为一种法人。至于规定为公益法人,还是规定为社会团体法人,各国因其所属法系不同而互有差别。如德国一般把它规定为公益法人,而日本则一般把它规定为社会团体法人。

^①参阅格里·斯托克. 作为理论的治理:五个论点. 载俞可平. 治理与善治,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0:31-51

^②王安岭. 社会自组织与市场制度的构建. 现代经济探讨, 2003(7):12-13

^③郁建兴. 民间商会的发展与政府职能转变. 中国行政管理, 2005, (9)

第二，商会具有一系列重要功能。其一，为影响国家立法和决策。作为一个有组织的利益群体，商会组织是政府立法的重要渊源之一，许多法律条款都是按照这种利益群体的意见修改的。政府和行政部门的许多决策的来源之一就是行业社团。其二，加强行业自律，协调利益关系。行业社团通过制定行业标准、协调市场价格、破除贸易壁垒等方式来引导企业自律和改善经济社会风气，缓解行业内外的利益冲突。其三，推进社会民主化进程。商会组织不致力于分配利润给股东或董事，而是在正式的国家机关之外追求公共目标，它以小型而又灵活的方式实现着公共利益。正是包括商会在内的各种社团的蓬勃发展，带来了一场全球性的社团革命，并因此改变了国家与公民的关系，使得社团推动和影响下的社会运动得到了发展。其四，促进信息交流与共享。商会打破了部门、行业之间的界限，拥有广泛的信息渠道，并集中了大量可供参考的信息。其五，培训和咨询服务。商会在对企业员工的培训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而且，由于行业社团集中了有关方面的专家学者，为会员提供咨询服务也就成为它的普遍职能。其六，保护国内企业，促进国际经济交往。商会可以协调价格，避免出现企业采用低价格战略打入国际市场，竞相压价，从而遭到进口国的反倾销或反补贴诉讼的情况等等。^①

第三，商会一般具有良好的自我管理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首先，领导者具有良好的号召力和组织能力。一般商会会长、副会长大都由本行业的知名大企业的董事长或总经理担任，对社会和组织本身都有较大影响力。其次，从业人员素质高，专业知识扎实，商会大都有自己的专家咨询组织，以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优质高效。再次，商会都具有成文的章程和相应的组织制度，规范成员行为，维护和改善市场秩序。

第四，商会与地方政府的关系。商会是独立于政府的一种中介组织。在英、美等市场主导型国家，商会等经济团体都是由企业自发组织起来的，入会自由、活动自主、经费自理，具有较强的独立性，政府一般不干涉商会活动；在法、德等大陆型国家，商会由传统的同业行会等发展而来，且具有完备的法律体系，与政府是一种互动合作关系；而在日本等政府主导型国家，商会的独立性受到了一些影响，但仍能保证依法成立和独立运作，只是接受政府的指导和监督。

参照国外商会发展的经验，我们可以明显发现，温州商会在发展过程中存在的不足之处。比如温州商会的领导人素质有待于提高，政府对商会的授权还不够，商会的法律地位、职责权限等都没有一个非常明确的规定。一个成熟的商会发展，需要由一个热心商会事业、具有较强的公共管理意识的领导来带动，这方面国外的商会做得非常好。基于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中存在的不足之处以及国外成熟商会发展的经验借鉴，我们认为还必须进一步思考如何加强温州商会在城市公共管理中的作用。为此，政府和商会组织都必须重新审视自身职能，政府必须

^①郁建兴. 民间商会的发展与政府职能转变. 中国行政管理, 2005, (9)

授予商会部分行政管理权限，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在制度层面上出台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特别是必须加快制定行业协(商)会法，对商会的管理体制、性质地位、职能权限等方面予以界定和改善，民间商会要提高自己的自主治理能力，能够承接政府转移出来的权力。

6.3 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对策与建议

6.3.1 尽快出台商会法，界定商会和政府的职责

中国商会已经有上百年的历史了。1903至1904年清朝政府成立商部，制定了商会法。辛亥革命以后，北洋政府也搞了商会法，鼓励各地成立民间商会。以后，民国政府为了规范商会，也制定了商会法。新中国已经成立五十多年，至今却没有商会法，只有三个暂行条例，即《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暂行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等，可见立法严重滞后。必须指出的是，在我国，尽管政府和民间都日益认识到发展行业协会对政府治理转型的积极意义，但目前对行业协会的管理，仍然是通过一部社团管理条例以及诸多党政机关的规范性文件，将它们混同其他各类社团组织一并实现的。我国现行关于行业协会的立法较为凌乱、分散，并主要体现为行政法规与规章，如《社会团体管理条例》、民政部《关于〈社会团体等级管理条例〉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家经贸委主管的行业协会管理意见》等，以及一些省市，如上海、浙江、厦门、广州等出台的关于行业协会管理的法规，而且其概念很宽泛，甚至也不严谨、不科学。

严格意义上来讲，我国还没有对行业商会统一的单行法律法规，对于行业商会的定义、性质、地位、与政府关系等方面缺乏法律确认，此外商会内部的自律手段也缺乏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能依据，这就造成了商会的职能和运作机制至今模糊不清。商会在履行应有的职能时，法律依据不充分，限制了其职能的发挥。比如，像温州商会的维权行为就没有法律根据，在法制意识愈来愈强的今天，如果有一天，企业提出商会行业协调法律依据何在？对企业惩处的法律依据何在？甚至商会本身存在的法律依据何在？商会将会陷于尴尬境地。立法的缺失必然导致法律适用的混乱，以致影响司法实践中法律的权威性，且商会的某些行为因缺乏法律依靠而失去效力，从而在相当程度上制约了行业协会的发展。

从世界其他国家的历史来看，行业（协）商会的发展和职能的发挥也离不开相应的法律法规及配套的行业（协）商会法的保障。发达国家的商会均是依法成立，法律明确了商会的性质、地位、职责任务，这是各种类型商会的共同特征。依法成立，具有明确的法律地位和性质，商会才能够正常并有效地开展各项业务，在经济生活和社会管理中发挥自己应有的作用。我们以德国商会为例来分析政府

是如何看待商会的。首先，政府负责商会的依法建立。德国有两大商会组织：德国工商大会和德国中小企业联合总会，他们都是依据联邦法律建立的公法法人。这一地位使得商会能在履行法律授权、政府委托的任务的过程中具有如同政府一样的权威，因此它能更好地履行这些任务。其次，政府要求商会要向政府反映经济方面的问题，为政府提供咨询和承担任务，以及作为企业主利益的代表给企业提供服务。这样，商会这个机构就有了实质性和权威性。再次，政府在资金方面以多种方式给商会以支持。

商会立法的重要作用就是在政府与民众间树立起一种权威，使得商会在维护行业利益、城市公共管理过程中具有明确的定位。经典马克思主义作家早已告诉我们：社会不是以法律为基础的，那是法学家们的幻想。相反地，法律应该以社会为基础。”在现实社会中，由于缺乏法律地位的明确界定，温州商会的职能发挥已经遇到了某种程度的限制，那么我们的政府就必须高度重视商会的立法问题。商会的立法问题已经成为迫在眉睫的事情，国家应尽快制定一部《行业（协）商会法》，以明确界定商会的性质地位、管理体制、职能权限及其实现方式组织机制和结构、政府对他们的授权范围、以及对他们的违法行为的规制结构。但是毕竟各地商会的发育程度有所不同，目前制定普遍适用的《商会法》尚有难度，国家应当考虑在商会立法方面实行地方先行，推动浙江、广东等商会发达的地区先制定和实行促进商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等待时机成熟时出台一部全国统一的行业协（商）会法。

6.3.2 政府要引导、鼓励和支持民间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

治理的兴起，意味着公共管理方式的一种新发展。这种新发展，正可以理解为追求实现国家与社会良性互动的正和博弈关系的一种努力。^①通过社会组织，国家与社会之间的良性互动与合作才成为可能。在我国要实现地方政府的治理结构，必须正确认识和处理国家与社会关系，不能偏废任何一方。作为治理体系中的主体，公民社会组织的培育及成熟是实现治理的关键。我们国家迫切需要形成一个民主性与自治性极强的社会，但并不意味着是一个取消国家的社会，而是一个与国家形成适度平衡和良性互动关系的社会。在当代中国，国家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中仍然占据主导地位，社会组织的进一步发展壮大还有赖于地方政府的积极培育和引导，社会组织的各项职能还需要政府放权，至于政府职能的转变和权力下放的具体途径尚需进一步摸索。

在计划经济条件下政府是社会治理的唯一主体，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应该由政府、市场化组织、公民社会整体对社会公众负责，从而建立起多元主体以及与之相应的广泛的社会公共责任机制。以帕特南为代表的一批学者对一些国

^①郁建兴. 在政府与企业之间——以温州商会为研究对象.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4: 273

家公民参与地方治理的状况进行了实证研究。大多数的研究表明，民间社团组织发育情况、公民参与意愿和水平、公民不同的参与方式和途径等变量因素，与地方治理发展水平、治理能力之间存在比较明显的正相关关系。换句话说，地方治理的制度绩效高低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社会组织和公民参与的能力。而地方政府的开放与透明程度，以及他们对公民参与民主形式的理解态度和推动作用，对公民参与的范围、程度和效果具有直接的影响。^①因此政府应以开放、积极、信任的态度看待公民参与在地方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努力在社会中营造一种人人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氛围。地方公共事务只有让这个地方的人民参与其中，才能体现人民当家作主的主人翁地位、精神。“在现代社会里，市场上和组织内的参与人因嵌入在具体的人际关系和结构（网络）之中而产生相互信任，反对违法乱纪。”^②自主治理一旦形成，就可以使人们相互关心，关心共同的利益。正如托克维尔所说的：“一旦人们都去参加公共的工作，每个人都会发现自己不能像最初的那样可以离开他们而独立，而为了得到他们的帮助，自己就得经常准备帮助别人。”

在民营经济最发达、民间商会组织最健全的温州地区，政府更要积极创造条件，引导、鼓励和支持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培育商会组织参与的能力和参与的水平，由此来实现地方的自主治理。商会组织就其性质而言，具有不同于一般民间组织的特征。相对于政府和企业而言，商会组织属于第三部门，而商会组织的会员又是“第二部门”——企业，故商会所代表的人数较多，覆盖面极其广泛，能动员的力量较大，能够带动更多的民众都来关心公共事务。因此，鼓励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意味着在更大的范围内调动资源和力量，这有利于完善地方政府治理的结构。

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途径和方式，可以有以下几种：就某一方面的政务提出意见、建议或议案；对政府的行政立法和公共政策决定过程进行监督，并依法向有权机关提出异议；协助政府起草有关法律规范和政策；参加政府决策过程中的听证会；通过授权和委托使行业组织享有一定管理职能等。拿城市环境管理来举例，由于商会对行业的生产管理、技术工艺水平、污染特点以及治理情况等比较了解，且企业对商会具有认同感、归属感，商会能够成为政府及环保部门可以倚重的重要社会力量，商会的参与、配合和支持将大大提高环保工作的效率。政府及环保部门一方面可以在政策、资金、人员培训等方面对商会给予支持，另一方面，一些事情可以授权商会去做，把政府及有关部门从一些不适宜、不必要做的事务中解脱出来，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政府可以积极推动商会参政议政，鼓励商会开展前期的环境立法、政策调研，帮助起草法律法规文本；在制定行业

^①转引自孙柏瑛. 当代地方治理——面向 21 世纪的挑战: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4: 213-214

^②[日]青木昌彦. 比较制度分析. 上海远东出版社, 2001: 55

污染排放标准、技术政策,开展专项环境污染整治时,向商会征询意见和建议,或者可以授予商会制定行业标准(如生态标志)的权力。综上所述,政府及环保部门应拓宽商会参与环保的渠道,提高商会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和执行力。

6.3.3 商会和行业协会要加强自身建设

发挥商会协会的积极作用,取决于商会协会的自身能力。自身能力强,作用充分发挥,自身能力弱,作用难以体现。行业商会作为民间组织,结社自由和公益事业是其两大基本主题。从本次调查情况来看,温州商会对日常慈善救助和灾害救助都是非常关注的,那么这种关注能否成为一种持续性的行为呢?商会公益行为会不会因为领导人的换届而改变呢?这些问题不得不引起我们的深思。我们知道,不同的商会领导,由于其自身的知识结构、技能、思想观念不同,他们对公益事业的态度也是不尽相同的。因此,要使商会的某些已经运转较好的工作不因领导的改变而改变,要使商会更好发挥在城市公共管理中的作用,那么就应该按照科学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行业协会、商会,使商会工作走上管理规范严谨、运转高效透明、发展健康有序轨道。

①严格按照行业协会、商会章程,加强制度化建设。建立健全选举、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财务管理以及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管理、重大活动报告和信息披露等内部治理制度,形成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独立自主、规范有序的运作机制,激发行业协会、商会的活力。明确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会长、秘书长的权利与职责,理事会成员严格按照民主程序选举产生,会长、秘书长不得从同一企业产生。设立相应的监事会或监事,监事由会员大会或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理事会成员不得兼任监事。

要高度重视和充分发挥会员代表大会和理事会的作用,理顺决策机构(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和常设办事机构之间的关系,真正形成“协商共议、民主参与、民主决策”的工作机制,依靠民主的工作机制吸引广大会员企业积极参与商会工作,增强对会员企业的凝聚力,最大限度地代表会员企业的利益。行业协会存在的首要功能就是立足于为行业服务,想方设法为行业内的企业排忧解难,做一些单个企业无法完成的事情。只有企业对行业协会的认同感和向心力大大增强,并形成良性互动,行业协会开展工作才会得到企业的大力支持和配合。

②积极推进商会和协会的人事管理制度改革。会级领导实行公开选拔制,中层干部实行聘任制,一般干部实行聘用制;建立相应的下岗、辞职、辞退制度,形成职工能进能出、干部能上能下的灵活用人机制。考虑到我国的商会、协会的领导人员的行政化,在将来应该完善商会、协会内部的民主选举机制,更多地由企业家来担任商会、协会的理事,而经理层由懂行的专业人士担任,以此避免商会、协会职务的“官僚化”。目前温州 110 家市级行业协会和商会中有 22 家是工商

联主管的, 33 家是市经贸委主管的(1997 年试点工作是经贸委主持的), 其他 55 家的主管单位分布在多个党政部门。工商联主管的商会虽然数目不是最多的, 但却是最具民间性的。目前其他行业协会仍有较多党政部门人员兼任领导职务, 而工商联主管下的行业商会已基本杜绝了这种情况。而且工商联对主管的行业商会内部事务基本上不予干预, 让行业商会自发组建、自愿入会、自选领导、自聘人员、自理经费。为了避免商会、协会职务的“官僚化”, 温州市行业协会的领导和秘书长也应该逐渐地由企业的领导来担任。

③不断提高行业协会、商会领导和专职人员的自身素质, 建设一支懂专业、高素质的职业管理队伍。鉴于本次调查中了解到的, 不同的商会, 其公共意识也是不同的。比如有的商会认为执行环境保护政策是商会的职责, 而有些商会不以为然。其实商会运转得好与不好, 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商会领导的个人素质和综合能力。温州市合成革商会的会长是由曾获温州市“功勋企业家”光荣称号的温州人造革有限公司董事长孙福荣担任的, 其综合素质比较高, 因此他所在的合成革商会所开展的工作和取得的成绩在温州当地乃至全国都非常著名, 商会由此取得非同寻常的口碑。合成革行业商会不管在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政策方面、还是在促进企业安全生产方面, 都给其他行业商会做出了示范。几年来, 合成革商会努力以环境保护为己任, 积极督促会员企业清洁生产, 最终取得了较好的治污效果, 国家环保总局有关领导对合成革商会进行了高度赞扬; 在安全生产方面也是如此, 合成革行业商会率先部署检查全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取得了不少的功效, 也受到了温州市政府的充分肯定。由此可见, 商会协会的职能发挥, 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日常工作机构成员的素质, 人强则会兴, 人弱则会衰。因此必须注意加强商会、协会工作人员的培训, 提高他们的素质, 加强他们的工作能力, 优化人员年龄、专业结构, 提高服务水平, 实现工作人员的职业化。商会协会要按照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职业化的要求, 逐步调整配备好工作人员的学历、年龄、性别等结构层次的同时抓好现有工作人员素质的提高, 才能适应形势和任务的要求。要积极开展行业协会之间的经验交流, 联合开展一些会员企业需要、对行业发展有利的活动, 互相学习, 取长补短, 相互促进, 以达到整体工作水平的提高。通过形势讲座、业务培训、轮岗锻炼、专家咨询、典型调研和经验交流等多种方式, 不断提高商会工作人员的政治、业务素质。

这里必须强调的是, 提高秘书长的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显得尤为重要。秘书长是商会里极为重要的角色, 虽然这个职位没有实质性的权力, 但是其参与的活动最多, 投入到商会工作的时间是最长的, 对商会的实际情况最了解, 处理商会日常工作量最大。事实上, 他是商会活动的主要组织者, 计划的有效执行者, 是上通最高领导, 下联基层会员的枢纽人物。要扮演好秘书长的角色, 就必须精通

商会业务、具有较高的道德素养、具有良好的人际关系、具有公共意识、较强的社会活动能力和热心商会事业。

④在资金来源方面，商会尤其是协会应主要依靠会员缴纳的会费，通过合理确定会费比例与会费结构，来筹集商会、协会开展活动所需的经费，而不是依靠国家拨款，以此确保它们在财政上的独立性，也只有有了财政上的独立性，它们才能确保在人事上的独立性。商会本质上是一个独立的民间社团法人组织，独立性和自主性是商会充分发挥其职能的前提。商会的会费充足与否，在一定程度上也依赖于该商会开展的工作是否能符合、代表会员企业的利益，商会的工作开展得出色，自然能得到企业的拥护和支持，那么会费就不成问题。比如上海家庭装饰行业每年产值超过 200 亿元，但整个行业市场成熟度不高，管理相对滞后，社会信誉偏低。2001 年 3 月，上海家庭装饰行业协会成立后便把加强行业自律管理作为协会工作的重点，充分运用政府部门转移的资质预审权、处罚建议权和市场管理发文权，对协会内外的家庭装修企业进行行为规范。他们首创在行业协会内设立“消费投诉部”，并根据投诉情况对每月排名靠前的会员企业进行批评、警告、内部通报，乃至开除会员资格。到目前为止被开除的两家“害群之马”最终都因为在行业内失去信誉而不得不关门停业。通过加强行业自律管理，企业对行业协会的认同感和向心力大大增强，并形成良性互动，现在协会非但不愁收不到会费，而且工作人员的待遇比企业还要好，协会可以吸引到更多的优秀人才加盟。因此商会只要努力开展行业管理工作，使行业走上合理、有序的竞争轨道，那么就不怕得不到充足的会费，也不愁招聘不到合适的人才。

7 研究结论及不足之处

在温州，伴随民营经济的发展而建立起来的商会组织正越来越成为城市公共管理中的一种主体，承担起越来越重要的公共管理责任，政府与商会在城市公共管理中的相互依赖越来越深入。本研究通过对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现状研究发现，温州商会积极参与了城市紧急救助、日常慈善事业、环境保护事业和公共秩序维护等城市公共管理领域，但是在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过程中也存在诸多不足之处：商会的法律地位、职责权限缺乏明确的界定；商会参与管理的权威性不够；商会的专业人员素质有待于进一步提高，这些不足之处导致商会的某些职能无从发挥。本文有针对性地提出了三条对策与建议：尽快出台商会法，界定商会和政府的职责；政府要引导、鼓励和支持民间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商会和行业协会要加强自身建设。

如前所述，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优势就是其覆盖面广，能同时调动第二部门和第三部门的力量。因此，发动商会组织参与城市公共管理，有利于完善地方政府治理的结构。通过建立包括政府、企业、第三部门合作的治理结构，能够实现城市公共事务管理的“善治（good governance）”。通过商会的地位、职责权限得到法律的保障，政府职能的进一步转换以及商会组织自身制度的不断完善，我们坚信“善治”对于温州地方政府来讲将不会再是一个遥不可及的“乌托邦”。

由于本人的理论功底、知识水平及研究能力的有限性，本文尚存在以下不足之处：

第一，本研究以温州商会为对象，并没有对其他地区类似的民间商会做调研，文中所有的问题分析以及发展对策都只是基于温州的实践，因此本文的研究结论对其他地区有多大的适用性，恐怕还需要进行更多的实证研究和进一步的理论思考，也有待于社会自主治理的实践。

第二，本文仅仅将历史上的温州商会和改革开放后的温州商会做纵向比较，并没有将温州商会与国内其他地区甚至国外的成熟的商会做横向比较研究，这是本研究存在的第二个不足之处。

致 谢

本文的顺利完成除了自己的辛勤努力之外，还有赖于老师、同学、朋友和家人的帮助和支持，是他们为了提供了研究上的建议、生活上的帮助和精神上的支持。在此，向所有关心和帮助过我的人致以深深的谢意！

感谢我的导师赵有声副教授，导师严谨的治学态度、渊博的学识、无私的奉献精神使我深受启迪，为我树立了治学的榜样。从尊敬的导师身上，我不仅学到了宽广、扎实的专业知识，也学到了做人的道理。这些都将使我终身受益。在我三年的学业和论文的研究工作中倾注了辛勤的汗水和心血，毕业论文的选题、资料搜集与分析、撰写与研究的每一个环节都得到了赵老师的悉心指导与帮助，我愿借此机会向赵老师表示我最衷心的感谢和最崇高的敬意！同时，我还要感谢重庆大学贸易与行政学院的曾国平教授、何跃教授、赵泽洪教授、李志教授、周庆行教授、西南政法大学的宋玉波教授等教授过我课程或指导过我的论文的老师，是他们为我开启了一扇智慧的大门。

感谢在实地调研过程中为我提供大力支持的温州工商联（总商会）和温州市经贸委的相关工作人员，感谢接受调查的商会和协会的会长和秘书长们，他们为本研究提供了大量的资料和数据。

感谢在学习和生活上关心和帮助我的同学与朋友们！

感谢我的家人！他们一直给予我莫大的关爱、包容、支持和鼓励。

最后，衷心地感谢在百忙之中评阅论文和参加答辩的各位专家、教授！

潘新新

二〇〇七年四月 于重庆

参考文献

- [1] 邓正来. JC.亚力山大编.国家与市民社会——种社会理论的研究路径.中央编译出版社,2002
- [2] 董明.政治格局中的私营企业主阶层.中国经济出版社,2001
- [3] 国家经贸委行业协会办公室.我国工商领域行业协会改革与发展政策研究
- [4] [德]托马斯.海贝勒. 吴志成等译.作为战备群体的企业家——中国私营企业家的社会与政治功能研究.中央编译出版社,2003
- [5] 胡宏伟,吴晓波.温州悬念.浙江人民出版社,2002
- [6] 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等编.处于十字路口的中国社团.天津人民出版社,2001
- [7] 陆文学主编.当代中国社会阶层研究报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
- [8] 戎文佐.从部门管理转向行业管理的实质、难点、方案、对策.载国家经贸委产业政策司编:《中国行业协会——改革与探索》,中国商业出版社,1989
- [9] 史晋川等.制度变迁与经济发展:温州模式研究.浙江大学出版社,2002
- [10] [日]青木昌彦.比较制度分析,上海远东出版社,2001:55
- [11] 王绍光.多元与统一——第三部门国际比较研究.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
- [12] 王绍光,胡鞍钢.政府与市场.中国计划出版社,2000
- [13] 温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温州年鉴(2002).中华书局,2002
- [14] 温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温州市行业协会(商会)发展现状及思考,2002年8月6日
- [15] 余晖.行业协会及其在中国的发展.理论与案例.经济管理出版社,2002
- [16] 徐永光.第三部门研究丛书.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
- [17] 王颖,折晓叶,孙炳耀.社会中间层——改革与中国的社团组织.中国发展出版社,1993
- [18] 陈剩勇.组织化、自主治理与民主——浙江温州民间商会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年12月
- [19] 张震海.温州市行业协会试点情况.载《中国行业协会:改革与探索》,中国商业出版社,1999
- [20] [美]道格拉斯.诺思,罗伯特.托马斯.西方世界的兴起.华夏出版社,1999年1月第2版
- [21] 浙江省民政厅.行业协会的培育是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必要的制度准备——对目前全省行业协会发展的调查
- [22] 陈清泰.商会发展与制度规范.中国经济出版社,1995
- [23] 鲁篱.行业协会经济自治权研究.法律出版社,2003
- [24] 黎军.行业组织的行政法问题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年5月
- [25] [美]奥斯特罗姆.公共事务的治理之道.上海三联书店,2000

- [26] 中国统计年鉴. 国家统计局. 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2003
- [27] 格里·斯托克.作为理论的治理:五个论点.载俞可平主编《治理与善治》,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
- [28] 张静.基层政权:乡村制度诸问题[M]. 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0.
- [29] [美]伯罗·e·纳特,罗伯特·w·巴可夫.公共和第三部门组织的战略管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1年9月第1版
- [30] 奥斯特罗姆.公共事务的治理之道.上海三联书店年版,2000:69
- [31] 苏力.规制与发展——第三部门的法律环境.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
- [32] [美]罗纳德·科斯.财产权利与制度变迁——产权学派与新制度学派译文集.上海三联书店, 1991
- [33] 郁建兴.在政府与企业之间——以温州商会为研究对象.浙江人民出版社,2004
- [34] 王名.中国 NGO 理论探索.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
- [35] 王名.中国社团改革——从政府选择到社会选择.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
- [36] 孙柏瑛.当代地方治理——面向 21 世纪的挑战.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
- [37] 马敏,朱英.传统与近代的二重变奏——晚清苏州商会个案研究.巴蜀书社,1993
- [38] 李世众.晚清士绅与地方政治——以温州为中心的考察.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
- [39] 柯武刚, 史漫飞.制度经济学——社会秩序与公共政策.北京:商务印书馆,2000
- [40] 虞和平.商会与中国早期现代化.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
- [41] 陈剩勇.另一领域的民主——浙江温州民间商会的政治学视角.学术界,2003, (6)
- [42] 陈剩勇,魏仲庆.民间商会与私营企业主阶层的政治参与.浙江社会科学,2003, (5)
- [43] 陈剩勇,马斌.温州民间会:一个制度分析学的视角.浙江大学学报,2003, (3)
- [44] 秦诗立.商会的性质:一个市场缺陷和非市场缺陷视角的研究.浙江社会科学,2001, (9): 20
- [45] 王诗宗.第三部门的发展与公民社会的前景——以温州商会为例.公共管理学报,2004, (4)
- [46] 蔡守秋.三种调整机制——从环境资源保护和环境资源法角度进行研究.中国发展,2004, (1)
- [47] 王安岭.社会组织与市场制度的构建.现代经济探讨,2003 (7): 12-13
- [48] 杜润生.解读温州经济模式.中国经济时报,2000年7月14日
- [49] http://wenzhou.0577.com/s_star/2006-2/17/1316596429.shtml 温州城市网站. 2005-1-19
- [50] 温州市服装商会.三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载.温州市服装商会四届一次会员大会资料汇编.2003年6月
- [51] 余晖.民间行业商会:合法性困境.南方周末,2005-3-17
- [52] 余晖.民间商会与行业协会及其在中国转型期的发展.中评网 <http://www.china-review.com>.
- [53] 余晖.寻找自我:转型期自治性民间商会与行业协会的生发机制.<http://www.unirule.org.cn>
- [54] 吴敬琏.建设民间商会.<http://www.wujinglian.net/articles/articles020529.htm>

- [55] 袁瑞军.放权管制重于放权——从‘上海行业协会暂行办法’看我国现阶段社会团体管理体制的改革方向.载于《“全球化下的社会变迁与非政府组织”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02年9月11日—12日
- [56] 张钰.距‘欧佩克’有多远——对温州行业协会的调查（下）.载《中国社会报》2001年9月6日
- [57] 李路路.社会资本与私营企业家——中国社会结构转型的特殊动力.载《社会学研究》，1995
- [58] UNDP(1996).Local Governance: 12-14.
- [59] BruceJ.Dickson, Red Capitalists in China:The Part, Private Entrepreneurs, and Prospects for Political Change, 2003, NewYork
- [60] GordonWhite, Prospects forcivil society in China:a case study of Xiaoshan City, Australian of Chineseaffairs, NO.1, 1993.
- [61] Jonathan Unger & Anita China ,Corporatism and The East Asian Model,” The Australian Journal of chinese Affairs,1995,January.
- [62] INXINPEI, Chinese Civic Associations:AnEmpiricalAnalysis, Modern China, Vol.3, July 1998.
- [63] Powell, “Neither Marker Nor Hierarchy: Network Forms Organization.” Research in Organization ehauier, vol.12, by L.L.Coummings&B.Shaw, Greenwich, CT:JAI Preess,1990.
- [64] PfeffeJ.&G.P.Salancik the external Control of organizations: a resourse dependence perspective, NewYork,1978
- [65] .RobertNisbet, Community and Power, NewYork: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 [66] BaogangHe,The Democratic of Civil Society in China, London, 1997
- [67] Larson,Rikard, The handshake between invisible and visiblehands ,International studies of Management&Organization, spring, 1993
- [68] Bennentt, RJ, Business associations: their potential contribution to government policy and the growth of small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20th ISBA National small Firms policy and Research Conference, November,1997
- [69] Gary S.Becker, “A Theory of Competition Among Pressure Groups for Political Influence”, In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Vol98,1983(August), 395

附 录

A: 接受调查的温州行业协（商）会名录

序号	行业协（商）会名称	主管单位	会 长	秘书长
1	温州市家具商会	市工商联	林潘武	郑巨巧
2	温州市印刷行业协会	市经贸委	江小忠	陈平勋
3	温州市鞋料商会	市工商联	倪长兴	张维舜
4	温州市油漆涂料商会	市工商联	周岩龙	张大气
5	温州市眼镜商会	市工商联	奉加定	杨须迈
6	温州市服装商会	市工商联	陈敏	汪加福
7	温州市灯具商会	市工商联	郑念鸿	李盛国
8	温州市五金商会	市工商联	悉德平	叶南雄
9	温州市美发美容协会	市经贸委	潘光来	叶繁华
10	温州市宝玉石协会	市地质矿产局	陈正笛	陈正笛
11	温州市煤炭商会	市工商联	林荣耀	薛寿春
12	温州市纺织品商会	市工商联	潘广武	戴其安
13	温州市市政工程协会	市市政公用局	胡志兴	朱善海
14	温州市托运业商会	市工商联	孙胜增	柳云龙
15	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商会	市工商联	李国胜	王宗海
16	温州市矿泉水协会	市国土资源局	陈建林	陈启湘
17	温州市制笔协会	市经贸委	张汉平	张少清
18	温州市饭店协会	市经贸委	杜增孝	林崇海
19	温州市金属材料协会	市经贸委	王锋	卢资绸
20	温州市电子信息产业协会	市经贸委	王念荪	金国光
21	温州市化工行业协会	市经贸委	柏守支	陈墨宏
22	温州市工艺美术协会	市经贸委	周锦云	周性敏
23	温州市鞋材（鞋底）工业协会	市经贸委	谷俊杰	谢榕芳
24	温州市金融设备行业协会	市经贸委	厉亦光	林光
25	温州市文教体育用品商会	市工商联	朱小顺	杨善东
26	温州市拉链商会	市工商联	黄桂松	叶克联
27	温州市中药材协会	市农业局	何北极	叶金荣
28	温州市泵阀工业协会	市经贸委	黄作兴	张孝斌

29	温州市剃须刀行业协会	市经贸委	周国新	卓丸
30	温州市食用菌产业协会	市农业局	钱玉夫	林华
31	温州市电镀协会	市科协	张乐山	董方钰
32	温州市食品商会	市工商联	丁国聪	王文德
33	温州市三资企业联合会	市工商联	方炯	周一宇
34	温州市百货商会	市工商联	管加东	祝松宽
35	温州市建筑装饰协会	市建设局	林毅	吴坚 戴金崇
36	温州市建筑材料协会	市建设局	张三加	李忠诚
37	温州市建筑材料行业协会	市经贸委	张绍光	张绍光
38	温州市包装技术协会	市经贸委	李丁富	杨锦华
39	温州市环保产业协会	市科协	金美岚	李长龙
40	温州市陶瓷工业协会	市经贸委	谢进兴	沈家润
41	温州市书刊发行行业协会	市文化局	胡振霖	胡晓东
42	温州市鞋革工业协会	市经贸委	陈锡强	朱峰
43	温州市房地产业协会	市建设局	陈光亮	杨龙光
44	温州市建筑业协会	市建设局	陈柏林	曾耀华
45	温州市甲鱼养殖协会	市海洋与渔业局	陈守杰	林克文
46	温州市压电点火装置协会	市工商联	倪建祥	陈林财
47	温州市烟具行业协会	市经贸委	周大虎	邵颖
48	温州市皮革化工商会	市工商联	戚烈雄	叶正康
49	温州市蔬菜协会	市经贸委	应国权	赵贵如
50	温州市家用电器协会	市经贸委	秦小伟	黄瑞佃
51	温州市鞋机商会	市工商联	梁紫末	赵金城
52	温州市美发美容器材用品协会	市经贸委	林决定	陈琛
53	温州市塑料工业协会	市经贸委	余不凡	余正光
54	温州市饮料商会	市工商联	金清泉	郑元登
55	温州市肉类商业协会	市经贸委	应国权	赵贵如
56	温州市石材行业协会	市经贸委	徐筱区	张绍光
57	温州市模具协会	市工商联	林黎明	林锋
58	温州市皮碎商业协会	市经贸委	高敬夫	陶喜华
59	温州市合成革商会	市工商联	孙福荣	郑笃权
60	温州市电气行业协会	市经贸委	胡成中	卢礼德

B: 温州市本级行业协（商）会开放式调查问卷

尊敬的商会、协会领导：

您好！

首先感谢您在百忙之中抽空回答这份问卷！我是重庆大学“温州商会与行业协会研究”课题组的工作人员。为了研究温州商会和行业协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希望通过本次调查问卷获得一手资料，恳盼得到您的合作，提供您的意见和看法。对问卷问题回答无对错之分，您只需按照贵商会或协会的实际情况填答就可以了。在此郑重承诺：本问卷的发放、回收均由本课题组独立操作，本调查采用匿名的形式，您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将只用于问卷分析和科学研究。感谢您的支持与合作！

重庆大学“温州商会与行业协会研究”课题组

2006年10月

您认为商会或行业协会在城市公共管理中应发挥哪些功能和作用？

贵商会或行业协会在城市公共管理的哪些领域发挥了作用？

您认为商会或行业协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过程中存在哪些问题和不足之处？

您认为限制贵单位发挥城市公共管理功能的因素有哪些？

您认为就城市公共管理而言，商会组织与政府的关系是怎样的？

C: 温州市本级行业协（商）会封闭式调查问卷

尊敬的商会、协会领导：

您好！

首先感谢您在百忙之中抽空回答这份问卷！我是重庆大学“温州商会与行业协会研究”课题组的工作人员。为了了解温州商会和行业协会在发展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希望通过本次调查问卷获得一手资料，恳盼得到您的合作，提供您的意见和看法。对问卷问题回答无对错之分，您只需按照贵商会或协会的实际情况填答就可以了。在此郑重承诺：本问卷的发放、回收均由本课题组独立操作，不记姓名，所有资料仅供研究使用，不会对您带来任何影响，敬请放心填写。感谢您的支持与合作！

重庆大学“温州商会与行业协会研究”课题组

2006年10月

注：请在每题的括号中填写相应的字目，或在横线上填写相应的答案。

- 1、您所在的商会或行业协会是以下列哪种方式成立的？（ ）

A 政府组建	B 政府牵头
C 龙头企业牵头	D 工商联牵头
E 多数企业自发	F 其他
- 2、您所在的商会或行业协会是何时成立的？ ____年__月
- 3、您所在的商会或行业协会的会长的文化程度为（ ）

A 小学及以下	B 初中	C 高中	D 大专及以上
---------	------	------	---------
- 4、您所在的商会或行业协会现有____家会员企业，大约占全行业企业数的____%。
- 5、贵商会曾经参加过城市的灾害救助吗？（ ）

A 曾经参与	B 未参与
--------	-------
- 6、您认为商会参与城市灾害救助是出于什么原因？（ ）

A 响应政府号召	B 树立良好社会形象	C 回馈社会	D 不清楚	E 其他
----------	------------	--------	-------	------
- 7、您认为商会是否有责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相关政策和制度？（ ）

A 有责任	B 没有责任	C 不清楚
-------	--------	-------
- 8、您认为贵单位是否有能力促使企业自觉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政策？（ ）

A 有能力	B 没有能力
-------	--------
- 9、制约贵单位发挥环境管理与服务功能的最主要因素是什么？（可多选）（ ）

A 政府下放权力不够	B 会员企业环境意识不强
C 商会无专业人员指导	D 经济与环境的矛盾难以协调
E 行业治理污染成本高	

- 10、贵单位对日常慈善公益事业的支持程度如何？（ ）
A 非常支持 B 比较支持 C 一般 D 较不支持 E 很不支持
- 11、在下列各项中，贵单位最愿意或最希望参加哪一项日常慈善公益事业？（ ）
A 为儿童福利院、敬老院捐款 B 为弱势群体提供医疗健康援助
C 安置下岗工人 D 教育扶贫（包括资助贫困学生和为贫困地区的学校捐资援建）
E 其他
- 12、贵商会或协会的会长是如何产生的？（ ）
A 主管部门任命 B 主管部门提名，理事会会议选举产生
C 主管部门提名，会员大会选举产生
D 会员大会推选候选人、由理事会大会选举会长
E 前任理事会协商推举候选人，新一届理事会选举产生
F 其他
- 13、贵商会或行业协会如果订有《行业规约》，请问该项制度是如何制定的？（ ）
A 政府部门制定 B 全体会员制定
C 龙头企业制定 D 商会或行业协会会长会议制定
E 理事会制定，然后提交会员大会表决通过
F 其他
- 14、贵商会或行业协会的《行业规约》执行情况如何？（ ）
A 形同虚设，没有得到执行 B 一般
C 执行得较好 D 执行得非常好
- 15、您对商会或行业协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有何意见或建议？

D: 作者在攻读硕士学位期间发表的论文

- [1] 潘新新.浅析城市中流动人口子女的教育问题,云南行政学院学报,2005, (6)
- [2] 潘新新,赵有声.温州大学生创业认知的实证研究,青年探索,2006, (5)
- [3] 潘新新,王建明.浅析公务员非自主行为责任,中共青岛市委党校学报,2006, (6)
- [4] 潘新新.浅议现代企业的社会责任,中共杭州市委党校学报,2006, (5)
- [5] 潘新新.企业家社会责任探析,全国商情.经济理论研究,2007, (1)

E: 作者在攻读硕士学位期间参加的课题

- [1] 参与赵有声老师主持的重庆市社科规划重点项目《从集群散布、组团格局到都市圈体系》，从事调研工作及部分课题报告的撰写。
- [2] 参与梁建春老师主持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公共组织核心胜任特征研究》，主要负责调研工作。

温州商会参与城市公共管理的个案研究

作者：[潘新新](#)
 学位授予单位：[重庆大学](#)

相似文献(7条)

1. 学位论文 [凌雪梅](#) [北京清华园商会发展研究](#) 2007

商会是由某一行业或地区的工商企业自发组成的民间团体,以维护本地、本国、同业、同籍工商业的利益为目的,属非营利组织。商会作为一个新兴的社会团体组织,其出现有深刻的理论基础。商会在西方国家已经有400多年的历史,而在我国真正意义上的商会一般认为是诞生于1902年的上海商业会议公所。随着我国民营经济的迅猛发展,随着国家提出“小政府,大社会”的社会转型思路,民间商会的发展也进入到前所未有的高潮。商会组织虽然有会员及多方面的支持,但会费不足以支撑商会生存的现实,是许多商会组织不得不面临的严峻问题。同时,商会在如何实现准确定位、充分实现其职能、在做好服务的同时开展经营活动等方面成为目前商会研究的热点问题。

综合目前国内外的研究情况和个人的工作体验,笔者认识到商会是社会发展过程中的一个必然趋势,是市场经济的产物。随着我国市场化程度的提高,商会组织会越来越成为社会管理中的一个重要角色。但就笔者的切身经验来看,商会组织首要任务是根据目前的社会环境和商会自身的特色,制定一个适合自己的发展规划,先保证生存和延续,才能更好地实现商会的使命。因此笔者在本文中试图结合北京清华园商会的实际运作情况,通过对以其为代表的自下而上的民间商会的发展规划进行探讨,并提出这一类商会发展思路。

笔者通过对商会存在的经济学理论、国内外成功商会运作模式研究,并结合我国商会组织的实际情况,认为商会仅依靠会费难以维系,必须要在服务中开展经营,再将收益反馈于商会的各种服务活动,形成良性循环,商会才能不断壮大。但我国大多数商会在其发展实践中并未摸索出一条服务与经营相结合的发展道路。笔者认为大家可能是太看重商会非营利的性质,而忽略了没有资金支持的服务将严重影响商会未来这一因果关系。因此,商会管理者要紧紧抓住商会筹资的三个渠道:保证会费收取、赢得社会捐助、开拓自身经营,从而打通商会发展的命脉。同时,要紧跟会员需求,保证活动的质量,确立商会发展的根基。

本文例举北京清华园商会为例,在理论研究和比较研究的基础上,借鉴国内外商会的成功经验,结合商会自身的诸多因素,以商会运作中的成功实例为动力,着眼于对会员的需求调查,笔者提出北京清华园商会要“以商养会,以服务带动经营”的发展观点,同时抓好“两项基本工作”,即发展会员,筹措资金;做好“四个担当”的商会职能,即商会的代表、服务、自律、协调职能;打造好“三个平台、两个体系”,即信息交流平台、终生学习平台、资源对接平台,俱乐部式的服务体系、个性化需求服务体系。最后,为确保商会发展规划的实现,提出了商会经营思路实施过程中应该采用的策略。本文的研究中,笔者首次对北京清华园商会成立之后进行了全面细致的总结分析,并探索了国内民间商会个案的发展规划和途径,对北京清华园商会内部运作有一定指导意义,对现阶段同类商会的发展也具有同类的借鉴和参考价值。

总之,商会是市场经济的产物。各种商会组织的成立符合我国市场经济发展的需求,符合诸多民营企业的内在需求,是企业与政府间的桥梁和纽带。我国商会正处于发展初期,面临着巨大的挑战和机遇。因此,商会组织要在解决生存问题的同时,借鉴国内外成功商会的运作经验,制定符合我国国情的、当前发展阶段的、企业需求的商会发展规划,从而在推动企业和社会经济发展的情况下促进自身的发展!

2. 期刊论文 [陈天会](#) [民营经济的健康发展离不开“商会”——中国城市经济2004,“\(3\)](#)

建成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必须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民营经济的发展。民营经济的发展离不开党的富民政策和政府的大力支持,同时其健康发展也离不开商会组织的引导与服务。

3. 学位论文 [雷梅](#) [工商联组织的角色定位及发展分析](#) 2007

随着我国非公有制经济的不断发展壮大,作为党和政府联系非公经济的桥梁、纽带和助手的工商联组织也面临着新的挑战。上述状况使工商联的“统战性、经济性、民间性”的三性体现出现不均现象,其组织模式和运作机制不但不符合中国政治、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也同市场经济原则和国际通行的做法差距很大。本文在分析工商联组织在我国社会制度变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时期的不同作用的基础上,剖析工商联组织的双重代理职能的状况形成及目前存在问题,同时在对中外商会组织进行比较分析的基础上,进而分析工商联组织今后的角色定位,并初步探讨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作机制的民间商会组织的模式选择和主要职能。

本文通过对工商联组织的角色定位及发展前景研究,以探索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工商联组织变革的取向和途径,对于工商联组织的自身体制理顺,对民间商会的健康发展,对于非公经济的健康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在论述过程中,既结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特点具体分析,也参照国内外商会的实践经验所提供的启示。文章内容主要包括四个部分:绪论;工商联组织的发展历史及作用;中外商会的发展及比较分析;工商联组织的角色定位及民间商会发展展望。

4. 学位论文 [蔡晨蕾](#) [上海市商会发展定位研究](#) 2009

随着我国民营经济的不断发展壮大,我国的各级商会组织也面临着新的挑战。然而,在中国现行体制下,商会从一产生就与工商联几乎成了同义语。1993年,中共中央、国务院明确:工商联既是统一战线人民团体,也是中国的民间商会。这个规定把工商联和商会结合在了一起,于是在政府的有关文件中就出现了或称之为“工商联民间商会”,或冠以“工商联(商会)”的作法,极易产生认识上的混乱。另一方面,由于历史的原因和政治上的需要,工商联无论在过去还是现在,始终是作为中国共产党的统战对象,与各民主党派一道参加国家和社会的各项工作,是被明确划定为具有统战性质的人民团体。但是商会则不然,商会被明确规定为社团组织,它与各种协会、学会是同一层次的概念。正因为如此,工商联与商会的这种结合,往往会造成商会职能的定位不明。而且,在现实工作中工商联和商会经常是“一套班子,两块牌子”,对这“两块牌子”的联系和区别及它们各自的职能界定模糊,使商会在某种程度上由一个非盈利性中介组织变成了完全由政府主导的“准政府”组织。

上海作为国际化大都市,上海市商会在发展中也面对着一系列的问题:一是商会对政府的依赖程度较高,造成了商会组织既要当官方代言人,又要当民营企业代言人。这种矛盾性使商会在实际工作中难以明确定位自身角色;二是与行业协会存在职能上的交叉,造成了行业协会与商会并存、商会会员分流,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商会作用的发挥;三是有关商会组织的法律环境缺失,我国至今还没有一部完整的关于商会的性质、地位、作用、结构以及权益等进行全面定位;四是会员构成混乱,商会会员应该是纯粹的“企业会员”,但实际上还有公有制企业、事业单位等加入商会,这也是商会和工商联的双重身份造成的矛盾。本文将以上海市商会为例,通过阐述我国商会的发展历史,分析上海市商会的地位和作用,比较上海市商会与部分外国及香港、温州等地商会在治理结构、运作机制以及服务职能等方面的异同点,探讨商会应有的职能定位。并就上海市商会现存的问题提出政策建议。

5. 学位论文 [娄钰华](#) [产业升级背景下地方商会发展研究——以中国轻纺城商会群为例](#) 2007

绍兴是我国市场发展最早、民营经济最发达的地区之一。中国轻纺城的地方民间商会组织,是20世纪90年代以后,浙江绍兴地区基本完成了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型并开始向现代市场经济社会过渡之际兴起和发展起来的。以温州乐清商会、湖北商会……等为代表的新一批新兴的民间商会,凭借民间性、自治性、民主性和服务性的组织优势,依法管理、调控规范轻纺城市场秩序,限制和防范轻纺行业内外不正当竞争行为,开拓国内外市场,沟通和协调企业与政府、企业和社会的关系,维护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促进绍兴地方经济的发展。而日前在产业升级背景下,地方商会如何更好地发展,又是摆在我们面前迫在眉睫的问题。

在产业升级背景下,本文试图通过理论和实践两个层面,来研究商会的生成和发展的内在逻辑、运行现状、存在的难点及成因进行考察和分析,以中国轻纺城商会的培育和建设为例,客观现实地提出加强培育发展我国地方商会的对策、建议,一方面以期丰富对商会理论研究和实证研究的理论视野,开拓未来研究的思路;另一方面以期为推进培育发展地方商会提升产业集群竞争力提供参考。

在结构安排上,本文的内容共分四部分,第一部分由第一、二章组成,对问题的提出和阐述国内外研究的最新情况;第二部分由第三章组成,论述中国轻纺城地方商会的产生、发展以及快速发展的原因分析;第三部分由第四章组成,主要阐述在产业升级背景下中国轻纺城地方商会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第四部分是由第五章组成,中国轻纺城地方商会稳健发展的对策分析,并对今商会发展作进一步的展望。

6. 期刊论文 [王兆祥](#) [WANG Zhao-xiang](#) [民间商会运行状况与发展思路——未来与发展](#) 2007, 28(9)

中国民间商会发展迅速,运行良好,取得不少成功经验,在促进私营经济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同时也存在一些缺陷,需要进一步调整和完善。如自身定位不明确、功能制度不健全、法律保障不规范等。未来商会发展需要强化商会组织的民间性和自主性,完善商会自身组织建设,突出商会的法律地位,更好地体现商会的协调、中介、服务功能。

7. 期刊论文 [李丁.Li Ding 试论辽宁省发展商会经济的思路 and 对策——以辽宁省浙江商会为例](#) - [长春理工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10, 23 (1)

随着辽宁省经济的飞速发展,以辽宁省浙江商会为代表的商会组织越来越成为加快辽宁省民营经济发展一支重要的力量。针对商会经济发展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正确引导、协调到位、政策扶持、规范建设等发展建议。

本文链接: http://d.g.wanfangdata.com.cn/Thesis_Y1140344.aspx

授权使用: 温州大学图书馆(wzdxtsg), 授权号: f18d9a57-8751-4c0b-a2bd-9d9e00fe181c, 下载时间: 2010年6月
23日